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修订版)

2020-095

2021 年 06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何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顺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敬松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4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5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易事特	指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东方集团	指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慧盟科技	指	安远慧盟科技有限公司，原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
电力系统	指	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欧易美	指	广东欧易美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易事特通信	指	易事特通信设备（深圳）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能易电	指	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爱迪贝克	指	广东爱迪贝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莞发投资	指	东莞市上市莞企发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恒健控股公司	指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广东恒锐	指	广东恒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省国资委	指	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SAP	指	"Systems Applications and Products in Data Processing"的简称，是SAP公司的产品--企业管理解决方案的软件名称。
UPS	指	Uninterruptible Power System，即不间断电源。
EPS	指	Emergency Power Supply(紧急电力供给)，为了应急照明、事故照明、消防设施而采用的一种应急电源。
PACK	指	电池包装、封装和装配。
BMS	指	电池管理系统（BATTERY MANAGEMENT SYSTEM）
EPC 总包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是指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
IPD	指	集成产品开发（Integrated Product Development, 简称 IPD）是一套产品开发的模式、理念与方法。
MCU	指	微控制单元(Microcontroller Unit;MCU)，又称单片微型计算机(Single Chip Microcomputer)或者单片机。
MPPT	指	“最大功率点跟踪”(Maximum Power Point Tracking)太阳能控制器，是传统太阳能充放电控制器的升级换代产品。

DSP	指	数字信号处理, 英文: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
SVG	指	典型的电力电子设备, 由三个基本功能模块构成:检测模块、控制运算模块及补偿输出模块。
IGBT	指	(Insulated Gate Bipolar Transistor), 绝缘栅双极型晶体管。
PCS	指	储能变流器(Power Conversion System,简称 PCS
黑启动	指	指整个系统因故障停运后, 系统全部停电(不排除孤立小电网仍维持运行), 处于全"黑"状态, 不依赖别的网络帮助, 通过系统中具有自启动能力的发电机组启动, 带动无自启动能力的发电机组, 逐渐扩大系统恢复范围, 最终实现整个系统的恢复。
CNESA	指	China Energy Storage Alliance, 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
CNAS	指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
EMI	指	电磁波会与电子元件作用, 产生干扰现象, 称为 EMI (Electromagnetic Interference)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印制电路板, 又称印刷线路板, 是重要的电子部件, 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 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载体。
5G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英语: 5th generation mobile networks 或 5th generation wireless systems、5th-Generation, 简称 5G)是最新一代蜂窝移动通信技术, 是 4G (LTE-A、WiMax)、3G (UMTS、LTE) 和 2G (GSM) 系统后的延伸。
SiC、GaN	指	碳化硅(SiC)与氮化镓(GaN)
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人工智能。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巨潮资讯网	指	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易事特	股票代码	30037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易事特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East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East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何佳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久红	温 凯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 工业北路 6 号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 工业北路 6 号
电话	0769-22897777-8223	0769-22897777-8223
传真	0769-87882853-8569	0769-87882853-8569
电子信箱	zhaojh@eastups.com	wenkai@eastups.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9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9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9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46,242,217.88	1,636,260,620.75	-5.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5,629,970.33	268,847,887.84	-3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81,358,028.55	227,551,008.30	-20.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4,345,030.22	-852,730,643.11	109.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2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2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6%	5.39%	-1.9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448,335,801.55	12,676,958,009.60	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484,336,407.07	5,255,572,446.03	4.35%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102,862.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02,248.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761,075.17	
减：所得税影响额	750,939.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21,154.45	
合计	4,271,941.7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致力于成为卓越的全球智慧城市和智慧能源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在高频电能变换、嵌入式软件、功率电子装置与系统集成设计控制等核心技术上形成了较强的研发实力，是电力电子技术及能效管理领域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业产品与方案提供商，主要从事5G+智慧电源（5G供电、轨道交通供电、智能供配电、特种电源）、智慧城市&大数据（云计算/边缘计算数据中心、IT基础设施）、智慧能源（光伏发电、储能、充电桩、微电网）三大战略板块业务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服务，为广大用户提供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充电桩、5G供电、储能、轨道交通智能供电系统、光储充一体化系统等产品及能效解决方案。经过三十年的发展，现已成全球新能源500强和竞争力百强企业，行业首批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对业务结构进行进一步调整优化，在中央密集部署“新基建”的政策和市场环境推动下，公司着力加大与之匹配的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充电桩、5G供电、储能、轨道交通智能供电系统、光储充一体化系统等产品及能效解决方案的市场推广力度。目前公司主要产品有：UPS、IDC微模块、高压直流电源、通讯电源、电力电源、逆变器、充电桩、换电柜、PCS、锂电池系列、精密空调、智能配电等，围绕智慧城市&大数据、智慧能源（含储能系统、微电网、一体化供电、充电桩、换电柜、逆变器、运维平台、运营平台等）及轨道交通（含监控、通信、供电），5G供电等战略新兴产业，为全球用户提供优质产品等全方位解决方案。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主要系易事特易事特研发与运营总部项目、松山湖厂区宿舍 6 和厂房 7 项目、易事特南京机房项目工程等房屋建设增加投入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主要系报告期内开展售后租回业务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良好的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作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和广东省创新型企业，公司秉承“技术创新，自主研发”的经营理念，持续搭建研发平台及构建产学研创新科研团队，不断强化科技创新工作，在关键技术攻关、新产品研制、标准体系建设等方面取得了

较大成效，奠定了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公司是国内电源行业研发创新综合实力强大的企业之一，拥有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认定的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设立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广东省院士专家企业工作站，相继组建了广东省教育厅产学研结合示范基地（分布式发电电气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现代电力电子工程技术）、广东省现代电能变换与控制工程研究开发院、广东省分布式发电电气工程技术中心、CNAS实验室等重量级科研平台，逐步构建起体系化、具有国际国内先进水平的创新研发平台，强力支撑公司高科技产业技术快速发展，报告期内，公司顺利推进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贯标和两化（工业化、信息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为公司科研发展起到巨大的促进作用，为公司科研引领市场，技术作为公司第一生产力的理念提供了坚实的基础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完成的“储能逆变器开发与应用”项目荣获2020年创新东莞科学技术奖。

凭借巨大的研发投入和雄厚的科研实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700余项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在海外组织实施“一带一路”沿线欧盟、美国、德国等国家的专利布局，公司先后荣获“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中国专利优秀奖”、“广东省企业专利创新百强企业”等多项殊荣，巩固了公司在电力电子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新增取得授权发明专利6件，均系原始取得，充分体现出公司强大的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目前，中国正面临着半导体第三次产业转移的历史性发展机遇，公司也跟踪国际前沿技术发展动态，积极投身于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引领的全球高频电能变换与控制技术革命，全方位参与和推动国家南方半导体基地的建设与发展工作，培育与发展公司颠覆性产业技术，目前被列为广东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项目的碳化硅晶片、功率器件和高频电能变换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公司作为承担及参与单位核心负责碳化硅在电力电子系统中的关键共性技术研发与应用工作，为半导体产业的国产替代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为后续形成设计、制造、封装和配套等完整的产业链打好坚实基础。

2、公司参与部分行业标准制定、把握技术市场脉搏优势

作为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CCSA）和通信电源与通信局站工作环境技术工作委员会（TC4）成员单位，公司凭借强大的技术实力，参与起草了多项行业、地方、军工标准，凸显了公司技术实力的行业地位，进一步加强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把握市场先机及技术方向，以行业领跑者的身份推动公司及行业的快速发展。

3、完善的营销服务体系优势

公司拥有完善的营销服务体系和一支高素质的销售服务队伍，针对各大事业部（智慧电源、IDC数据中心、光伏发电系统、新能源汽车充电桩、轨道交通）灵活配置对应的售后服务团队，以东莞松山湖总部为中心，在全球设立260多个客户中心和营销服务网点，保证及时响应客户的需求。专业的营销队伍、严格的技术培训、充足的维修配件、密集的服务网点以及系统的管理措施，是公司提升产品销量、品牌价值以及顾客满意度、忠诚度的有效保障。

4、品牌知名度与美誉度优势

公司产品质量卓越、性能稳定，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获得广东省著名商标、广东省名牌产品、广东省创新型企业、广东省自主创新产品、广东省政府质量奖、2018年度广东省出口名牌企业、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广东省出口名牌企业、充电设施质量信得过制造商、绿色工厂、中国企业信用500强等多项荣誉，2019年全球新能源企业500强，广东省制造业500强第73位，一系列荣誉逐步铸就了易事特作为电源和新能源行业的品牌知名度和品牌美誉度。公司以展会、论坛、新媒体为窗口，用“互联网+品牌”的新模式，紧密围绕集团三大战略产业进行全方位的品牌推广和市场宣传，具有航天品质的产品销往100多个国家和地区。

报告期内，公司在《数据中心建设+》杂志“2020第十六届数据中心基础设施技术峰会暨用户满意度调查结果揭晓大会”评选中荣膺“UPS供配电行业发展二十年杰出贡献企业”，集团创始人何思模教授荣获“行业二十年杰出贡献人物”双料大奖，“2020第七届中国国际光储充大会”光储充行业年度颁奖盛典上荣获“最佳光储充一体化解决方案奖”，2020第六届中国国际电动汽车充电产业大会上公司凭借在产品、方案、服务等方面的综合实力，荣获“中国十大智能安全充电桩品牌”和“中国充电桩行业十大卓越品质奖”两大奖项。公司将持续加强品牌建设，塑造良好的品牌形象，进一步发挥品牌效应，利用品牌优势将公司做大做强。

5、与重点客户长期合作关系优势

公司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系统化的解决方案、良好的售后服务及企业形象，在金融、通信、电力等领域持续开拓并积

累了重点客户资源。公司是中央政府、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铁塔、中国广电、中国石油、中国石化、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等重点行业客户的全国选型入围或集中采购中标供应商。通过与重点客户建立并维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有助于扩大公司产品的知名度。报告期内，先后中标及参与了酒泉卫星发射基地电网直流系统更新改造项目、中移互联网有限公司2020-2022年灵犀云服务租赁项目、河南省三门峡市公共交通公司野鹿停车场充电站项目、南开大学UPS电池采购项目、福建广电集团采购项目、哈尔滨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通信系统专用通信电源系统采购项目、上海广巽外高桥数据中心项目微模块项目、深圳地铁四期工程综合UPS电源系统设备采购项目等众多各领域行业的项目。

6、投产项目产出规模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投建的光伏电站陆续并网发电，进入业绩释放期，为公司提供可持续的现金流入；亦或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择机出售，获得投资收益，快速回笼资金，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了可靠的资金支持，有利于对各业务资源实现快速合理配置，对公司业务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突如其来，正常的社会秩序被打乱，实体经济遭受巨大冲击；同时，国际形势愈加严峻，全球产业链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面对国内外经营环境的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审慎灵活应对，始终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引领、以技术创新为驱动，持续推进公司的稳健发展。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引进国有资本战略投资事项进一步推进，广东恒锐偕同东莞市地方产业资本完成对公司投资的相关审批及手续办理，公司股份结构的改变将充分发挥国有资本赋能和民营体质经营的混合所有制改革思路，推动上市公司聚焦5G供电、数据中心、充电桩、轨道交通等新基建发展；同时化解上市公司股东股票质押的风险，剥离长期应收款，优化上市公司资产结构。广东恒锐将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的经营情况、资金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在巩固上市公司原有业务的同时，适时进行资产优化、结构转型，提出战略赋能方案，实现产业升级。国资入股有助于上市公司增强投标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在高端电源装备、智慧能源和智慧城市等方面进一步扩展。通过前期的介入，在广东恒锐战略投资上市公司的背景下，公司在数据中心、充电桩、轨道交通等新基建相关业务的拓展机会已经出现了较多的增长；上市公司现金流将全面改善，承接大型项目的能力也将提升，能够紧抓“新基建”的发展机遇，推动业务快速拓展。

在产品上，持续着力数据中心、智慧电源、充电桩（站）、微网及储能、5G供电、轨道交通及光储充一体化智慧能源系统等全方位解决方案的市场推广力度；在区域上，公司兼顾了国内国际市场的拓展力度。秉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的理念，专注于产品技术质量和客户服务品质，取得了良好的转型效果。整体上，受疫情影响以及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在战略调整过程中保持了一定的增长，但报告期内公司5G供电、数据中心类集成业务增加，导致利润率有一定降低，公司始终保持战略定力，聚焦主业，努力保证充裕现金流，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保持市场策略的灵活性和适应性，业务回升。

报告期内，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业务同比上年同期下降6.05%，由于受海内外疫情打击，部分业务板块受影响较为明显，光伏逆变器设备销售较上年同期下滑42.33%，新能源汽车充电设备销售较上年同期下降30.45%。公司自持运营的光伏电站在报告期内保持稳定运营，同比有小幅度增长；随着能源互联网、5G产业发展的良好机遇，公司储能、智能微网的推广加快，公司的储能、智能微电网及5G供电系统业务已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后续将紧抓数据中心及5G等新基建相关市场快速发展的契机，将技术和产品优势化为业绩上升的强大推动力，促使高端电源及数据中心、充电桩、轨道交通及5G混合供电及储能需求，数据存储传输需求，边缘计算一体化供电需求相关业务实现收入、利润双提升的实现。

总体上，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4,624.2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50%，实现营业利润23,340.7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563.00万元，较上年下降30.95%。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贯彻执行董事会制订的2020年经营战略目标，充分发挥公司综合资源优势，积极组织、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如下：

（一）以核心产品为基石、系统集成解决方案为引擎，紧跟行业发展趋势，谋稳步高效发展

1、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智慧城市业务稳步发展

公司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业务实行“基础产品行业细分、解决方案集团作战”的营销策略，围绕公司具有优势的数据中心产品提升集成设计和资源整合能力，持续巩固在各行业和领域中的领先地位，持续深挖行业客户需求，保持在互联网、金融、轨道交通等行业中的优势，充分利用5G供电、边缘计算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带来的巨大市场机遇；提供多样化的智慧城市解决方案，并搭建专业团队进行运作，加强与专业集成总包方、集成商的合作，持续提升公司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业务拓展能力。

报告期内，面对严峻的防控形势，公司分布在全国各地的分、子公司率先行动，积极支援当地医院疫情防控，并为多地“小汤山”医院和发热门诊等应急项目建设提供电力等关键基础设施保障。针对医疗行业各种关键应用场景，公司UPS、EPS、配电系统、数据中心等优势产品广泛应用于各大医院的救护车、急诊室、ICU/CCU病房、手术室、病理科、数据机房等。

从不同科室的各类医疗设备到整个医院的信息系统再到医院建筑的消防照明，易事特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和丰富的产品线，为医疗行业提供全面专业的电源解决方案，得到众多医院客户的广泛认可和高度赞誉。疫情防控期间，公司的医用电源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湖北、江苏、安徽、天津、广东、广西等多个省市、自治区的数十家医院，为武汉第四医院、天津市黄河医院、天津市肿瘤医院、广州市第八人民医院、深圳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罗湖医院集团、东莞第九人民医院、东莞市人民医院、广西龙潭医院、广西中医药大学附属瑞康医院等战“疫”一线医院救治工作保驾护航，为全国疫情防控阻击战取得重大战略成果作出了积极贡献。

公司产品以“高可靠性、绿色节能、智能化管理、易维护性”四大核心理念作为产品的设计基础，从而保证产品的可靠性、一致性和通用性。同时，公司凭借“智慧”实力，易事特模块化数据中心已成功赢得众多司法、政府、高校、金融、医疗等机构的信赖，公司长期以来持续深挖行业客户需求，继而陆续为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合建机房提供设备。在业务模式上，公司在积极探索和采用BT、BOT及建设自运营的多种新型商业模式，发展态势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销售收入为99,845.6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05%。

智慧城市事业部在传统市场和增量市场两翼发力，传统市场以公司优势产品和解决方案为基础，各个板块高度融合，报告期内面向铁塔提供了边缘计算混合供电系统，新能源多站融合解决方案，C端能源托管解决方案等，与战略市场部协作推进相关领域市场的开拓；增量市场是基于完备的工程总包资质，依据城市管理者“一城一网”的顶层设计原则，积极开拓智慧城市&大数据专业领域，如智慧校园、智慧医院、智慧建筑、智慧园区、智慧能源、智慧停车等业务版块，紧跟集团公司发展战略和国家、地方发展规划，借助自身优势在5G+、新基建等领域“早做计划、早进市场、早出方案、早落项目”，为集团公司的未来发展做足全方位的战略、战力储备。

智慧城市是中国城市发展的最高形态，也是未来城市发展的必然趋势，大数据信息表明，到2019年中国智慧城市市场规模突破10万亿元。综合分析2019到2023时限内，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33.38%，并预测到2023年中国智慧城市市场规模将达到40万亿元。全国48个副省级城市全部提出了智慧城市战略，二、三线城市也纷纷跟进，不断从细分领域提出新型智慧城市发展规划。

报告期内，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全国上下齐心抗疫，为了提升每个城市日后的灾情、重大事故等应急处置能力，加快智慧城市建设，3月4日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提出，“加快5G基站、特高压、城际高速铁路和城际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大数据中心、人工智能和工业互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在“新基建”的背景下，新型智慧城市的建设也迎来了新的机遇。“新基建”七大领域技术驱动为智慧城市建设加足马力，新型智慧城市可通过5G、特高压、城际高速铁路、工业互联网、物联网、车联网、大数据中心、人工智能、新能源等新型基础设施，与交通、金融、环保等具体应用领域进行连接，推动各产业的数字化发展，发挥人工智能效能，促进城市中信息空间、物理空间和社会空间的融合，打破数据孤岛，促进智慧城市万物互联。集团公司借力“新基建”，为智慧城市事业部二次赋能，沿着新基建的6大领域不断创新商业模式，创造利润增长。

2、深入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市场，拓展光储充一体化充电站项目

国家出台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指出，我国新能源汽车进入了加速发展阶段，提出了我国新能源汽车“十四五”发展目标，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占比达到25%左右，智能网联汽车新车销量占比达到30%，鉴于此，配套新能源汽车的基础设施建设刻不容缓。各个地方政府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号召，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逐步落实政策要求，推动当地充电基础设施发展。比如今年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正式印发《河南省加快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若干政策》提出，要加大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构建布局合理、车桩相随的充电网络。到2025年，全省累计建成集中式充换电站2000座以上，各类充电桩15万个以上；郑州、洛阳都市圈公共充电桩与电动汽车比例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城市核心区公共充电设施服务半径小于1公里；其他省辖市和济源示范区公共充电桩与电动汽车比例达到1：8，城市核心区公共充电设施服务半径小于2公里。但疫情影响之下，整体的新能源汽车及充电基础设施布置受到较大影响，根据中汽数据显示，2020上半年我国新能源汽车生产约33.6万辆，同比下降44.1%。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等相关销售收入为4,129.36万元，相较上年同期下降30.45%。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根据充电桩行业特点针对不同客户群（如：车企、公交集团、出租车公司、物流公司、汽车租赁共享汽车、房企等）组建了专业销售队伍，积极参与设备采购及工程总包等招投标、主动了解市场上行业客户的需求，并与合作伙伴在不同的区域内通过设立合资公司等形式开拓行业空白区域市场，同时积极主动通过现场或远程等方式，为客户提供7×24小时365天不间断售后服务与专业的技术支持、主动开发市场潜在的行业刚需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与湖州东部新城丝绸小镇配套充电桩项目、温州新能源天瓯路汽车充电站充电设备等多个项目达成合作,为用户提供优良的充电体验。公司不仅提供产品解决方案同时也提供系统集成、智能充电服务网络的布点与规划、系统运营与管理、运维服务等一揽子解决方案,具备EPC总包建站的能力,量身定制个性化充电系统解决方案的能力,能够轻松解决“里程焦虑”和各种充电“痛点”问题,为城市绿色出行、新能源车无忧上路提供专业、精准、高效、可靠的方案。随着公司不断深化在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业务市场的拓展,加之新能源汽车行业步入稳定高速增长时期,公司将凭借领先的技术开发实力、国资赋能后的丰富的市场资源优势,继续坚持“政府放心、客户满意、合作共赢”的经营目标,紧抓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机遇,抢占有利行业地位,进一步拓展市场份额,并积极推动光储充一体化项目市场拓展。

3、投产项目规模优势凸显,新能源发电收入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光伏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由2019年同期的13,087.05万元下降到12,800.25万元,同比减少2.19%;受国内新能源光伏业务政策环境处于调整期和剧烈的市场竞争影响,光伏逆变器设备销售相较上年也下滑42.33%。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运营已实现并网的地面光伏电站23个(545.66MW),分布式光伏项目40个(143.44MW),装机容量总规模约为689.1MW,本报告期内实现发电收入34,913.8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23%。同时,公司克服新冠疫情的种种不利影响,在浙江丽水、湖南郴州、广东韶关、惠州等地继续5个光伏扶贫项目建设,累计装机规模3204KW,惠及1000余户的贫困家庭,实现了扶贫方式由“输血式扶贫”向“造血式扶贫”的转变,一改过去依靠低保金等民政救助资金维持生活的现状,贫困户有了增收途径,脱贫有了新希望,经济和社会效益显著。

伴随自持光伏新能源电站的拓展,公司拥有了独立项目运维团队,通过公司研发的光伏运维云平台,实现远程实时监控各电站的实时负荷、发电量和重点生产指标等,包括全体电站整体情况和各电站情况分层监控,管理各电站生产全过程,保证经营结果可控,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发电量,增加光伏业务附加值,提升经济效益,逐步实现运维队伍的创收,为公司未来几年经营业绩的可持续稳定增长提供了强劲的动力和有力的保障。

4、依托智能微电网及储能技术优势,加快商业化应用推广

公司在储能领域基于掌握的微电网核心技术,已研制开发出了全系列储能变流器产品、双向直流变换器产品、储能电站能量管理系统等核心关键产品,公司储能核心产品包括全系列储能变流器产品(50KW-1MW)、DC/DC产品、能量管理监控系统软件EMS系统、集装箱式储能系统产品、电池PACK、BMS产品等,通过客户需求对接,方案设计,产品选型及配置,针对发电侧、电网侧、用户侧等不同侧端特点提供针对性的系统解决方案。

公司自2012年布局储能产业以来,在储能电站设备及能量管理系统方面不断钻研和创新,掌握多项核心技术和专利,目前已形成成熟的储能系统商业化发展方案。伴随国家能源局、电监局、地方政府、电网公司对智能微电网、储能电站工程项目规划投资建设工作的积极引导,军民融合、精准扶贫工作的不断深入呈现出来的刚性市场需求,以及海外新能源技术市场的有序拓展,加之,随着能源互联网时代的到来,公司储能电站、智能微电网业务已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

在储能电站设备及能量管理系统方面不断钻研和创新,公司掌握多项核心技术和专利,目前已针对源、网、荷不同场景的需求,开发出能成熟应用于发电侧、电网侧、用户侧和光储充一体化多能互补的典型储能系统解决方案。随着公司智能微电网及储能业务的推广,加之随着能源互联网时代的到来,公司的储能和微电网业务逐渐成为公司的重要业务板块。

5、巩固轨交供电系统领域,稳步挖掘细分市场

轨道交通是属于集多专业、多工种于一身的复杂系统,通常由轨道路线、车站、车辆、维护检修基地、供变电、通信信号、指挥控制中心等组成。公司持续深耕轨道交通供电系统解决方案多年,致力于轨道交通系列产品的研发、产业化和技术服务,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信号+通信+监控+配电”系统的整体供电系统集成解决方案,基于公司研发部门多年的精心设计,反复改进和打磨的技术平台,采用高效的IGBT整流/逆变技术、先进的DSP全数字控制技术、智能化人机交互界面、强大的智能网络管理、先进的预警和故障隔离等技术,有效的提升产品性能及可靠性,全系列产品历经高温,高寒,高盐,高湿,高海拔等“五高”恶劣环境的考验。产品成功应用于美国夏威夷无人驾驶地铁项目、深圳地铁、武广高铁、北京磁悬浮列车、海南岛环岛高铁、青藏铁路、兰新铁路、莫斯科地铁、韩国首尔地铁、非洲首条现代化轻轨(埃塞俄比亚)等多个著名项目,以及在深圳、广州、北京、上海、东莞,宁波,杭州,南宁,郑州、武汉、成都等城市的地铁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深圳地铁14号线、哈尔滨地铁2号线、福州地铁6号线、太原地铁2号线、大连城际金普线、深圳地铁20号线等提供系列不间断供电电源系统,为城市轨道交通的通信系统、信号系统、综合监控系统等设备提供不间断的可靠电源,保证城市轨道交通的可靠性、稳定性及实时性;公司供货于青藏铁路的电力供电设备、光伏发电装置及蓄电池系统得

到了用户的高度评价；同时，宜彝高速、保泸高速及楚大高速等项目相继中标及服务提供为大基建的发展作出贡献。

（二）持续加强研发实力，积极开发新产品，应用新技术，提升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主营业务，坚持以市场为导向，把握市场变化趋势及客户需求，持续推进技术创新，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主要研发成果有：1:5G电源产品，公司针对5G供电场合开发出60A-1000A高效嵌入式通讯电源。100A-600A户内户外站站式通讯电源系统。100A-600A混合供电系统。100A-450A梯次电池利用系统。1KW-3KW分布式户外基站电源。2：高端电源产品，公司研制出第4代6KVA-20KVA高效UPS系统。高功率密度、模块化、高能效的第3代大功率UPS电源系统（300KVA-2.4MVA），应用于一般工业、大规模工业自动化生产线、大型数据中心等需要高可靠性、大容量供电保障场所。公司针对边缘计算场景开发出20KVA以下集成锂电，直流模块，交流模块，系统控制，动力环境的户内户外一体化电源产品。公司针对锂电应用，开发出全系列48V（6KVA以下功率），192V（10-20KVA功率），384V（30KVA以上功率）锂电电源产品。3：储能系统：公司围绕“智能电网、泛在电力物联网、交通能源”产业技术及市场发展需求，采用高效电能变换、分层分布式智能控制技术，开发出基于自主研发的隔离型大变比双向DC/DC模块（10KW/20KW/30KW）、1.2MW 储能变流器、BMS、EMS、集装箱式储能电站解决方案，大功率光储充一体化系统，成功应用于集中式光伏电站辅助储能、分布式光储微电网、光储充一体化超大功率电动汽车充电站、工业园区调峰储能电站、网侧储能系统及智能电力路由器示范工程项目建设。4：智能充换电产品，公司开发出全新一代240KW, 360KW, 480KW及以上智能功率分配充电桩系统。30KW、60KW印度版直流充电系统。12柜、8柜户外换电系统。200A、300A大功率室内换电系统。公司牵头承担并组织实施2018年广东省新能源汽车重大专项《分布式智能充电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系统开展高效率双向充电模块，高精度热管液冷技术、故障采集传感器及设备故障诊断、长周期免维护充检一体化设备、大规模充电设施智能运维及与电网智能交互有序充电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工作。5：运维管理系统，公司结合国内外日益广泛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运行维护管理的需要，开发出云平台分层分布式光伏发电智能控制系统，集发电能力预测、电网辅助服务、发电效能分析、组件健康状态监测、故障预警、日常运行报表等功能于一体，广泛服务于分布式光伏电站日常运营管理。6：公司结合国内和国际市场发展需要，研制出第2代高效、智能化10KW-80KW光伏逆变器等适应市场需求的产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700余项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在海外组织实施“一带一路”沿线欧盟、美国、德国等国家的专利布局，公司先后荣获“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中国专利优秀奖”、“广东省企业专利创新百强企业”等多项殊荣，巩固了公司在电力电子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新增取得授权发明专利6件，均系原始取得。

（三）加大海外业务拓展，增强国际品牌形象

针对海外市场，公司坚持以“OEM+自主品牌”为主要营销策略，在保持现有OEM客户的同时，积极寻找公司自主品牌产品与海外市场需求之间的契合点。报告期内，依托公司在海外市场的前期规划和布局，公司持续加大传统优势产品UPS及光伏发电系统的销售力度，并积极拓展智能微网、储能、充电桩及模块化数据中心产品市场。在公司重要的新兴市场版图上，在印度新成立了合资公司，进一步搭建UPS电源、光伏逆变器等产品在当地的本地化生产和销售平台，利用当地合作方的市场优势和本土化优势促进业务发展。报告期内，受海外市场疫情加重及物流受阻影响，公司海外市场业务实现收入19,053.95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8.14%。公司计划在下半年加大海外市场拓展力度，在重要的区域性、行业性经贸洽谈及展览会上着重对公司产品进行宣传，寻求海外市场业务的更大发展。

（四）加大公司品牌宣传，深入行业交流合作，树立公司优质形象

“易事特”作为中国本土电源行业的老品牌，始终专注于产品技术质量和客户服务品质，竭诚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一流的服务，获得广大客户一致好评，形成良好口碑，反哺提升易事特品牌价值。公司以客户为中心，紧密围绕集团三大战略产业，通过大力推行论坛营销、网媒，自媒体等互联网媒体进行全方位的品牌推广和市场宣传，取得国内外市场良好反响，极大的提供了易事特的品牌知名度和品牌美誉度。

（五）打造顶尖服务团队，开创“服务型”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优化客户服务组织架构体系，调整售后服务部运营性质，将售后服务部由成本中心转变为营利中心，除了做好基本的保障性服务外，大力开拓增值服务市场，将售后服务部更名为“易事特技术服务事业部”，并于2019年开始独立核算。该部门主要为客户提供数据机房、网络能源、新能源（光/储/充）发电充电系统及其配套产品的安装及销售、工程技术、系统集成、技术改造、运维及零配件的购销、技术咨询和技术培训等服务。另外，除了做好线下服务（安装、调试、运维），还会通过云平台服务系统（维护云、运营云、能量管理云）及大数据进行分析管理，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远程实时监控服务管理，提高公司售后服务、运维服务和其它增值服务的效率、服务质量和盈利服务能力。

（六）开启全员营销模式，实现共生、共赢

报告期内，为适应新形势，顺应新常态，公司实施“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以奋斗者为本”的利益分享激励机制，开启全员营销模式，全方位地为现有客户源做好服务。公司积极培养员工“做企业的主人，人人都是经营者”的意识，营造全员营销氛围，形成常态化营销激励机制，继续坚持公司“大行业、大客户、大项目”的营销策略，发挥技术同源优势，深挖客户应用场景需求。公司将继续积极拓展海外市场。丰富面向海外市场的产品线，优化用户体验，加强海外团队本地支持能力，持续提升在海外市场的竞争力。

公司以集团总部为核心，积极建立易事特与客户、客户中心、供应商、合作伙伴、员工、投资人的共生模式，打造共生型组织，大家互为主体，资源共通，价值共创，利润共享。共生型组织形态比单个的组织带来的效能更高。易事特与整个行业、市场、技术趋势及国资也是共生型组织关系，互相找到彼此的核心价值，彼此加持，互助成长、共创价值。从致力于成功，向致力于成长转变。

（七）高度重视企业文化建设，长效激励机制共创未来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文化的沉淀和打造，通过行之有效的企业文化建设工作，提升内部凝聚力和外部竞争力，服务战略、服务员工、服务运营，促进公司业务高质量健康发展。通过员工持股计划、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激励方案等激励机制，持续加大股权激励的覆盖范围和激励力度，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创业、共享收益、共担风险，建立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支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和长期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出股权激励机制，让员工共同分享公司发展成果，进一步完善价值创造、价值评价、价值分配体系，以“荣誉、责任、共享”进一步稳定人才队伍。

同时，公司内设易事特大学，以企业高级管理人员、一流的商学院教授及专业培训师为师资，通过实战模拟、案例研讨、互动教学等实效性教育手段，培养企业内部中、高级管理人才和“专家型营销队伍”，为满足员工终身学习需要，不断针对性地提升和完善员工的能力水平，使人才培养贯穿员工成长的每一个重要环节，为公司储备人才、培养人才、输送人才，有效地提升了员工职业技能与素养，加强了内部人才梯队建设与培养。另外，公司严格实行新员工“传帮带”计划，让新员工尽快了解公司文化，快速提高新员工业务水平，同时培养老员工业务理论水平和培训能力，创造竞争好学的氛围。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组织文艺作品征集活动、羽毛球联赛、单身青年联谊活动、考试培训活动等多种形式的活动，进一步加强公司企业文化建设，体现了易事特深厚的文化底蕴，增强员工对企业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彰显了新一代易事特人的激情、年轻与活力。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公司光伏逆变器关键技术指标和技术优势

(1) 公司组串式三相光伏逆变器采用三电平技术，最高效率达98.65%，提升发电量，体积小重量轻。整机内部布局合理层次分明，一体压铸成型，美观大方，电路结构优化，器件使用量减少，安全可靠。主功率回路完全采用薄膜电容设计，保证了产品的设计寿命。半导体器件100%采用进口一线品牌，保证了优异的性能并且能实现更长的设计寿命。控制采用双MCU冗余设计，保证机器工作可靠性。软件基于操作系统平台，模块化设计便于维护，应用广泛，MPPT采用双级切换，最大的避免能量损失。逆变采用三次谐波调制，提高直流电压使用效率。

公司组串式三相光伏逆变器产品应用于户用和工商业，产品认证齐全，主要以出口型市场为主，兼顾国内市场，满足主流销售市场需求；在运营维护方面，通过电站远程智能监控平台系统监控手段，可随时了解电站运行情况，保证客户收益，降低了维护成本。

(2) 公司1500V集中式逆变器采用I型三电平技术，最高效率达99%，提升发电量；模块化设计理念，支持冗余休眠功能，轻载时单模块运行，重载时整机运行，模块之间可以独立运行，提高发电效率，有效延长寿命周期；双核DSP数字控制，运算速度更快，精度更高，系统运行更安全可靠；支持无功功率可调，功率因数从超前0.8到滞后0.8可调。系统具备阻尼，全面抑制振荡，电网适应能力更强；具备电力谐波滤波功能，改善输出电能质量；智能终端，集成SVG功能，完全响应电网调度，降低初始投资。

公司提供1500V集中式端到端的解决方案，从汇流箱、逆变器、集装箱，再到箱变一体（集装箱与升压变压器集成一体），降低系统成本，提高发电效率成为光伏行业发展的主流，易事特积极思考，推动行业技术进步。箱变一体产品，减少现场施工与土建时间，节省施工成本；变压器为双绕组连接，降低变压器成本；相比传统的1000V系统，EA1250KHV将直流输入

电压提高至1500V，减小了直流侧电流，可减少直流电缆与汇流箱的投资成本；提高了交流侧的输出电压，可减少电流及功率损耗，提高了系统整体效率，提高发电量，并降低系统投资成本，电站投资规模越大，优势会越来越明显，增加客户回报率。

2、公司光伏逆变器产品的单位生产成本

公司所生产的光伏逆变器产品品类齐全，有不同大小的功率，各类生产成本略有不同，目前公司单位生产成本区间在0.125元/W-0.5元/W。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546,242,217.88	1,636,260,620.75	-5.50%	
营业成本	1,023,217,947.80	1,101,100,291.04	-7.07%	
销售费用	111,791,097.40	98,027,612.17	14.04%	
管理费用	33,676,428.69	32,370,234.38	4.04%	
财务费用	121,918,224.01	104,863,457.92	16.26%	
所得税费用	31,106,935.21	12,947,384.24	140.26%	主要系应收债权转让坏帐准备减少转回递延所得税资产影响及部分光伏电站所得税税率由免税增加为减半增收影响所致。
研发投入	47,409,606.90	59,147,694.87	-19.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345,030.22	-852,730,643.11	109.89%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销售回款增加及购买商品支出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234,176.71	-461,287,790.11	16.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136,950.96	1,198,493,024.52	-61.19%	主要系偿还到期借款及融资租赁款偿还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426,483.77	-115,638,905.09	243.92%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高端电源装 备、数据中心	998,456,929.41	732,971,638.09	26.59%	-6.05%	-7.33%	1.02%
新能源能源 收入	349,138,620.73	145,875,246.89	58.22%	3.23%	-2.48%	2.45%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546,242,217.88	100%	1,636,260,620.75	100%	-5.50%
分行业					
高端电源装备	1,005,913,445.62	65.06%	1,069,850,816.79	65.38%	-5.98%
新能源	499,035,175.40	32.27%	507,035,913.96	30.99%	-1.58%
新能源汽车及 充电设施、设备	41,293,596.86	2.67%	59,373,890.00	3.63%	-30.45%
分产品					
高端电源装备、 数据中心	998,456,929.41	64.56%	1,062,698,836.76	64.95%	-6.05%
光伏逆变器	21,894,084.03	1.42%	37,964,720.36	2.32%	-42.33%
光伏系统集成	128,002,470.64	8.29%	130,870,510.52	8.00%	-2.19%
新能源汽车及 充电设施、设备	41,293,596.86	2.67%	59,373,890.00	3.63%	-30.45%

新能源能源收入	349,138,620.73	22.58%	338,200,683.08	20.66%	3.23%
其他业务收入	7,456,516.21	0.48%	7,151,980.03	0.44%	4.26%
分地区					
华东地区	290,768,645.95	18.80%	409,814,885.45	25.05%	-29.05%
中南地区	596,195,554.40	38.56%	600,950,415.17	36.72%	-0.79%
华北地区	94,135,225.80	6.09%	123,047,897.18	7.52%	-23.50%
西南地区	81,023,300.22	5.24%	55,813,805.22	3.41%	45.17%
西北地区	285,524,692.03	18.47%	225,148,624.71	13.76%	26.82%
东北地区	8,055,320.24	0.52%	14,055,556.11	0.86%	-42.69%
国外	190,539,479.24	12.32%	207,429,436.91	12.68%	-8.14%

2) 不同技术类别产销情况

技术类别	销售量	销售收入	毛利率	产能	产量	在建产能	计划产能
光伏逆变器 100KW 以上 (转换率 97.2%-98.7%)	7,130,000	2,738,570.00	25.88%	7,500,000	7,105,000		
光伏逆变器 100KW 以下 (转换率 85%-98.7%)	38,542,480.00	19,155,514.03	34.07%	20,000,000	19,200,000		
合计	45,672,480	21,894,084.03	33.05%	27,500,000	26,305,000		

3) 对主要收入来源国的销售情况

主要收入来源国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当地光伏行业政策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国内	11,902,300	5,124,426.00	
国外	33,770,180	16,769,658.31	
合计	45,672,480	21,894,084.03	

4) 光伏电站的相关情况

项目名称	电站规模	所在地	业务模式	进展情况	逆变器供应情况	备注
河南20MW光伏分布式发电项目	20MW	三门峡湖滨区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陕西20MW光伏分布式发电项目	20MW	陕西神木县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疏勒县盛腾光伏电站项目	20MW	新疆疏勒县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河北光伏生态农业发电项目	20MW	河北省无极县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衡水银阳枣强光伏电站项目	20MW	河北省枣强县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邯郸扶贫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3.6MW	河北邯郸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山东易事特扶贫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11MW	山东潍坊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大荔县官池镇生态农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0MW	陕西省渭南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山东肥城20MW地面光伏电站项目	20MW	山东肥城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茌平鑫佳源光伏电站	40MW	山东聊城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池州中科阳光光伏电站	15MW	安徽池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蒙城中森光伏电站	20MW	安徽蒙城县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李街明阳光伏电站	20MW	山东东明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州天津分布式光伏电站	7.95MW	广州天津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州尚恒分布式光伏电站	9.1156MW	广州尚恒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佛山市耀焱煌分布式电站项目	2.4805MW	广州佛山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沭阳清水河光伏电站项目	25MW	江苏沭阳县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江苏宿迁大兴1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0MW	宿迁大兴镇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连云港一、二、三期农光互补项目	10MW	连云港市赣榆区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MW	安徽省濉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20MW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溪县	营	网		
江苏淮安铭泰光伏发电项目	9MW	江苏淮安铭泰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润邦雄关并网光伏电站	20MW	甘肃嘉峪关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荣晟雄关并网光伏电站	50MW	甘肃嘉峪关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临泽县天恒光伏电站	12MW	甘肃张掖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河泽神州节能光伏电站	20MW	山东菏泽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沂源宋家华辰光伏电站	20MW	山东沂源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济宁炫踪光伏电站	13.66MW	济宁炫踪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嘉峪关国能光伏电站	50MW	甘肃嘉峪关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民勤县国能光伏电站	50MW	甘肃嘉峪关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大岭山利丰雅高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1216MW	广东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美盈森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	3.6108MW	广东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易事特松山湖中小科技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7852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松山湖育成中心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452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6642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东茶山时捷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296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超盈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5542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金凤凰家具工业园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8252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桥头镇雅康宁纤维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1988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6372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东利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一期)	1.0314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润丰果菜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7982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目	W		营	网		
东莞敬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8692M W	东莞	持有运 营	已并 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东兴商标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459M W	东莞	持有运 营	已并 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易事特慕思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3091M W	东莞	持有运 营	已并 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黄江宇源精密分布式光伏发电站	0.4466M W	东莞	持有运 营	已并 网	全部自供	完工
现代企业加速器园区分布式光伏发电站	1.2644M W	东莞	持有运 营	已并 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凤岗镇中星金属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215M W	东莞	持有运 营	已并 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光宝电子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3572M W	东莞	持有运 营	已并 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东生益科技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9342M W	东莞	持有运 营	已并 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东国立科技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站	0.7363M W	东莞	持有运 营	已并 网	全部自供	完工
金波罗电业科技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962M W	东莞	持有运 营	已并 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易事特三期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43848 MW	东莞	持有运 营	已并 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中汽宏远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6005M W	东莞	持有运 营	已并 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横沥汇英国际模具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62MW	东莞	持有运 营	已并 网	全部自供	完工
铭丰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6MW	东莞	持有运 营	已并 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东利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二期)	1.77MW	东莞	持有运 营	已并 网	全部自供	完工
盐城市响水县江苏富星纸业有限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5.99MW	江苏省响 水	持有运 营	已并 网	全部自供	完工
金昌国能光伏电站	50MW	甘肃省	持有运 营	已并 网		完工
临沂华明光分布式	6MW	山东省	持有运 营	已并 网		完工
浙江易事特(磐安)分布式扶贫光伏电站	11MW	浙江省	持有运 营	已并 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浙江磐安易事特分布式扶贫光伏电站	0.7986MW	浙江省	持有运 营	已并 网		完工
合肥睿晶分布式光伏电站		山东省	持有运	已并		完工

	3.612MW		营	网		
粮食仓库 3.0456MW屋顶光伏电站项目	3.0456MW	浙江省衢州市开化县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市凤岗镇宇宙电路板设备 347.84K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二期)	347.84KW	广东省东莞市凤岗镇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徐闻县和安镇公港村民委员会光伏发电扶贫项目第四期	47.7KW	广东省湛江市徐闻县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智能化分布式光伏电站	0.66MW	陕西省西安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建设-运营, 工程总承包模式会计处理方法:	一、建设-运营: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 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 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二、工程总承包: 依据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 根据工程的完工进度,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及相关成本费用。					
持有运营等模式下光伏电站基本情况						
项目	电站规模 (MW)	电价	并网电量	承诺年限	电费收入	营业利润
河南20MW光伏分布式发电项目	20	1	13,634,880.00	20年	12,066,265.50	4,717,011.93
陕西20MW光伏分布式发电项目	20	0.85	16,835,700.00	20年	12,878,929.36	6,254,349.99
疏勒县盛腾光伏电站项目	20	0.84	10,009,158.00	20年	8,860,459.42	3,236,083.69
河北光伏生态农业发电项目	20	0.97	11,198,040.00	20年	9,409,656.78	3,605,047.66
衡水银阳枣强光伏电站项目	20	1	14,075,040.00	20年	11,014,125.91	2,132,161.93
邯郸扶贫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3.6	0.98	2,748,497.00	20年	2,556,837.54	878,992.03
山东易事特扶贫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11	0.98	7,663,337.00	20年	8,722,559.32	5,044,550.84
大荔县官池镇生态农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0	0.8	12,792,560.00	20年	8,754,124.82	3,282,438.74
山东肥城20MW地面光伏电站项目	20	1	11,879,000.00	20年	10,332,902.23	5,253,753.42
茌平鑫佳源光伏电站	40	0.98	25,922,400.00	20年	23,255,288.94	3,278,251.79
池州中科阳光光伏电站	15	0.85	6,652,450.00	20年	4,980,759.56	2,254,428.

						13
蒙城中森光伏电站	20	0.9	11,681,040.00	20年	9,302,368.20	3,345,220.06
李街明阳光伏电站	20	0.98	13,371,680.00	20年	9,562,722.16	4,708,877.50
广州大津分布式光伏电站	7.95	0.61	3,481,473.00		1,936,224.25	428,377.93
广州尚恒分布式光伏电站	6.063 512	0.61	3,769,554.46	20年	2,025,184.62	478,521.24
佛山市耀焱煌分布式电站项目	2.480 48	0.60	988,128.00		522,544.20	310,729.53
沭阳清水河光伏电站项目	25	1	13,985,387.00	20年	12,335,372.91	2,033,151.84
江苏宿迁大兴1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0	1	5,831,531.00	20年	5,136,489.54	2,525,885.22
连云港一、二、三期农光互补项目	10	0.98	7,206,743.00	20年	5,726,873.33	3,355,988.56
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MW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20	0.38	13,896,735.00	20年	10,584,820.05	5,915,911.76
江苏淮安铭泰光伏发电项目	9	1	6,096,331.00	20年	5,394,983.20	2,978,314.01
润邦雄关并网光伏电站	20	0.9	16,718,287.00	20年	10,573,488.72	7,390,909.22
荣晟雄关并网光伏电站	50	0.9	42,092,402.00	20年	26,521,357.36	18,475,066.15
临泽县天恒光伏电站	12	0.9	10,839,920.00	20年	8,406,074.98	5,826,215.11
河泽神州节能光伏电站	20	0.98	11,654,720.00	20年	10,041,765.12	2,938,851.21
沂源宋家华辰光伏电站	20	0.39	14,123,200.00		4,602,509.95	-512,837.46
济宁炫踪光伏电站	13.66	1	7,924,840.00	20年	6,614,696.08	2,986,390.48
嘉峪美国能光伏电站	50	1	39,312,365.00	20年	29,318,926.52	12,515,613.33
民勤县国能光伏电站	50	1	43,081,349.00	20年	30,770,441.93	11,665,273.37
大岭山利丰雅高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121 6	0.61	1,034,205.00		559,233.05	271,028.47
美盈森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	3.610 8	0.62	1,544,972.50		844,904.83	320,204.32
易事特松山湖中小科技屋顶分布	0.785	0.74	419,620.50		275,178.25	166,522.6

式光伏发电项目	2					4
松山湖育成中心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45 2	0.67	570,563.50		337,810.07	193,197.0 1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664 2	0.57	862,699.10		435,457.65	217,795.9 9
广东茶山时捷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296	0.53	724,483.50		337,500.17	146,305.3 8
超盈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554 2	0.58	1,027,720.00		528,042.32	220,082.7 8
金凤凰家具工业园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825 2	0.60	982,708.00		523,606.79	303,063.7 4
东莞桥头镇雅康宁纤维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198 8	0.62	520,072.00		283,139.61	144,082.6 4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637 2	0.70	329,198.00		203,817.75	128,811.4 4
广东利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一期)	1.031 4	0.64	584,080.00		331,006.59	206,978.9 5
东莞润丰果菜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798 2	0.54	867,506.50		414,572.85	204,329.1 5
东莞敬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869 2	0.64	445,832.00		251,534.64	143,804.5 5
东莞东兴商标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459	0.62	249,458.00		136,930.56	80,157.67
易事特慕思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309 1	0.63	716,653.50		399,914.25	235,017.1 7
东莞黄江宇源精密分布式光伏电站	0.446 6	0.61	254,850.00		138,646.42	86,618.41
现代企业加速器园区分布式光伏电站	1.264 4	0.57	650,598.00		328,813.59	182,975.6 3
凤岗镇中星金属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215	0.49	606,056.00		264,713.87	114,259.0 5
光宝电子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357 2	0.61	736,333.00		394,576.83	233,895.9 0
广东生益科技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934 2	0.55	486,774.50		237,163.31	118,421.0 9
广东国立科技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	0.736 3	0.64	284,334.00		161,631.40	73,602.79
金波罗电业科技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96 2	0.58	574,568.50		295,294.51	161,163.5 9
易事特三期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438 48	0.45	64,633.00		25,738.84	-21,469.65
中汽宏远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600	0.38	664,455.00		221,083.85	40,726.96

	5					
东莞横沥汇英国际模具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62	0.70	808,728.00		503,329.24	322,440.12
铭丰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6	0.51	278,872.00		127,060.32	63,807.26
广东利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二期)	1.77	0.64	995,428.00		561,244.00	355,197.78
盐城市响水县江苏富星纸业有限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5.99	0.70	3,126,293.00		1,942,041.97	904,002.83
金昌国能光伏电站	50	1	37,559,020.00	20年	26,509,071.15	8,029,792.25
临沂华明光分布式	6	0.83	2,623,400.00	20年	1,930,628.31	797,383.95
浙江易事特(磐安)分布式扶贫光伏电站	11	0.85	8,339,611.00	20年	6,299,107.32	2,288,296.03
浙江磐安易事特分布式扶贫光伏电站	0.80	0.42	421,710.00	20年	154,987.76	29,604.36
合肥睿晶分布式光伏电站	3.61	0.55	1,735,966.00		845,284.67	234,875.31
智能化分布式光伏电站	0.66	0.35	334,820.28		105,038.75	138,242.16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7,622,573.15	3.36%	主要为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是
营业外收入	299,259.90	0.13%	主要系罚款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7,060,335.07	3.12%	主要系公益性捐赠支出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8,613,890.48	8.21%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是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 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80,160,644.40	8.78%	868,633,496.40	6.82%	1.96%	
应收账款	2,816,731,590.36	20.94%	3,379,981,438.75	26.54%	-5.60%	主要系转让应收款债权所致
存货	582,794,632.46	4.33%	386,207,375.06	3.03%	1.30%	
投资性房地 产	29,148,640.11	0.22%	24,787,768.99	0.19%	0.03%	
长期股权投 资	143,139,277.90	1.06%	172,251,709.78	1.35%	-0.29%	
固定资产	4,099,607,076.93	30.48%	4,394,098,692.44	34.50%	-4.02%	主要系开展融资租赁固定资产业务将差额分类到其他非流动资产使固定资产净值减少
在建工程	396,906,651.68	2.95%	276,489,500.60	2.17%	0.78%	
短期借款	1,920,468,805.02	14.28%	1,749,500,000.00	13.74%	0.54%	
长期借款	675,500,000.00	5.02%	851,500,000.00	6.69%	-1.67%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97,723,377.04	保证金、账户冻结
应收账款	361,268,990.94	银行贷款质押
应收账款	579,351,404.02	融资租赁受限
长期应收款	368,094,300.00	银行贷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6,390,710.34	银行贷款抵押
固定资产	1,556,051,336.04	融资租赁受限
固定资产	176,669,960.31	银行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96,562,941.49	银行贷款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1,102,269,805.11	融资租赁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483,000,000.00	银行贷款质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105,000.00	银行贷款质押
合计	5,727,487,825.29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易事特研发与运营总部项目	自建	是	厂房、办公楼、宿舍	131,827,318.15	315,064,425.26	自有资金	70.00%	0.00	0.00	不适用		
松山湖厂区宿舍 6 和厂房 7	自建	是	厂房、办公楼、宿舍	23,360,816.08	48,860,620.25	自有资金	75.00%	0.00	0.00	不适用		
南京新能源光伏逆变器、充电站、数据机房工程	自建	是	厂房、办公楼、宿舍	11,438,003.14	24,944,208.70	自有资金	80.00%	0.00	0.00	不适用		
合计	--	--	--	166,626,137.37	388,869,254.21	--	--	0.00	0.00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全资孙公司大荔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与华润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同时，委托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设立信托计划作为附加保障条款，预计规模为人民币24,100万元。其中，优先级信托单位由华润租赁以其持有的对大荔中电国能的融资租赁的融资租赁债权（应收融资租赁债权本金9000万元）认购，即对应信托计划优先

受益权9000万份；劣后级信托单位由大荔中电国能原股东（即商洛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大荔中电国能100%股权（经审计账面价值（投资成本）为15,100万元）认购，即对应信托计划劣后受益权合计15,100万份。

2. 公司子公司神木县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与华润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同时，委托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设立信托计划作为附加保障条款，预计规模为人民币28,500万元。其中，优先级信托单位由华润租赁以其持有的对神木润湖的融资租赁的融资租赁债权（应收融资租赁债权本金11,000万元）认购，即对应信托计划优先受益权11,000万份；劣后级信托单位由神木润湖原股东（即易事特）以其持有的神木润湖100%股权（经审计账面价值（投资成本）为17,500万元）认购，即对应信托计划劣后受益权合计17,500万份。

九、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市场竞争风险：公司持续加大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充电桩、5G供电、轨道交通及储能系统业务的开拓力度，努力拓展市场份额。公司未来可能面临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给公司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市场竞争地位带来一定的压力。公司的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充电桩、5G供电、轨道交通及储能系统业务已经具备了较好的市场优势，但在国内国际市场巨大潜力的吸引下，很多企业进入数据中心、充电桩、储能等产业，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日趋激烈。针对市场竞争，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持续推动产品往系统化、整体解决方案方向发展，实现产品技术领先和差异化战略，并努力提供一站式系统服务，提高产品和业务的附加值。

2、产业政策变动风险：公司执行的围绕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充电桩、5G供电、轨道交通及储能系统业务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能源政策、节能环保政策等密切相关，未来公司可能面临着国家出于宏观调控需要，调整相关产业政策的风险，从而给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政策变动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大海外市场拓展，增加海外市场份额，分散政策变动可能带来的风险。同时公司将努力坚持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充电桩、5G供电、轨道交通及储能系统业务产业共同发展，密切关注客户需求及行业内最新技术应用和市场、技术发展趋势，并实现以公司核心的电力电子技术为基石的同心圆战略相关业务的产业化、规模化，减少政策变动对公司业绩带来的影响。

3、光伏项目运维管理的风险：公司前期投资、建设的光伏电站项目已全部并网发电，进入项目运维阶段，存在运维管理、电网消纳能力等风险，从而导致收益可能不达预期。针对光伏项目运维管理的风险，公司建立运维培训长效机制，不断提高运维管理团队的运维能力。通过公司研发的光伏运维云平台，实现远程实时监控全体电站整体情况，管理各电站生产全过程，保证经营结果可控。努力通过自有及承建的并网电站项目的运维服务实现新的增值。

4、应收账款回收风险：随着国内市场的快速发展，公司数据中心、储能、充电桩、新能源发电业务的销售量进一步上升，公司未来仍将会加大这一业务的拓展力度。此类业务的客户主要是大型互联网集团公司、发电集团、地方电力投资公司、光伏电站建设商及经销商以及政府应付的光伏相关补贴，由于此类业务具有单个项目金额大、付款周期长等特点，将会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快增加。针对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信用管理制度，加强对客户账期的管理，并加大对应收账款的考核力度。

5、管理风险：公司为进一步拓展IDC数据中心、充电桩业务及储能系统业务，公司在全国范围内设立了较多子公司、孙公司等，使得下属公司管理难度加大，为此，公司订立了《子公司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管理流程和内部控制制度，已形成了成熟的经营模式和管理制度，并引进SAP为公司建立SAP系统，有效调整组织结构，强化了生产管理、销售管理、质量控制、风险管理等能力，避免规模迅速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十、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
------	------	------	--------	------	-----------

					供的资料
2020 年 04 月 29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Somerset Capital Management: Dave Heng、Chris White。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 2020 年 4 月 29 日投资者接待活动记录
2020 年 05 月 18 日	公司	其他	个人	投资者、网上 交流者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 2020 年 5 月 18 日投资者接待活动记录
2020 年 06 月 02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J.P.Morgan: 温 筠、胡安琪。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 2020 年 6 月 2 日投资者接待活动记录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9.47%	2020 年 01 月 09 日	2020 年 01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3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4.50%	2020 年 03 月 23 日	2020 年 03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6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6.55%	2020 年 05 月 12 日	2020 年 05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6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4.51%	2020 年 06 月 23 日	2020 年 06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62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 不送红股, 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承诺人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7年11月10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承诺人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承诺人将暂停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2017年11月10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标的公司及除交易对方外的标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	承诺人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	2017年11月10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

	<p>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完整的承诺</p>	<p>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行完毕</p>	<p>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p>
	<p>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p>	<p>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等关联方未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2.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等关联方将避免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利益的活动。3.如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遇到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赔偿因此给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及上市公司子公司造成的损失。</p>	<p>2017年11月10日</p>	<p>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p>	<p>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p>
	<p>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p>	<p>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交易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赔偿因此给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及上市公司子公司造成的损失。</p>	<p>2017年11月10日</p>	<p>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p>	<p>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p>

	<p>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关于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p>	<p>1、保证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披露信息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易事特拥有权益的股份。</p>	<p>2017年11月10日</p>	<p>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p>	<p>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p>
	<p>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以二级市场价格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东方集团将以二级市场价格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011年03月14日</p>	<p>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p>	<p>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p>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本人目前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p>	<p>2011年03月14日</p>	<p>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p>	<p>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p>

			<p>业上对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在本人作为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以及在担任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后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本人愿意承担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p>			
	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	其他承诺	<p>关于承担需要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和/或由此产生的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承诺：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需补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承担需要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和/或由此产生的任何罚款或损失，保证发行人不会因上述情况而遭受损失。</p>	2012年02月20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p>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p>
	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	其他承诺	<p>关于发行人位于东莞市松山湖北部工业城生态核心区宿舍楼尚未取得房产证事宜，承诺若发行人因上述行为遭受任何损失、风险，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将以现金方式对发行人予以连带补偿。</p>	2010年12月20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p>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p>
	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	其他承诺	<p>何思模承诺在任何情况下，若因历史上存在的股权代持情况而产生纠纷，将全部由其共同负责解决；若因此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将全部由其承担连带责任。</p>	2011年09月11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p>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p>

人何思模						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本公司目前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公司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在本公司作为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易事特造成的全部损失。</p>	2011年03月14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p>1、关于减持约束条件以及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1）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2）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3）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东方集团可进行减持：a、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相关情形；b、如发生东方集团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东方集团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东方集团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上述两年期限届满后，东方集团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以市价且不低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的价格进行减持。东方集团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发出相关公告。</p>	2013年12月18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股东安远慧盟	股份减持承诺	<p>持有发行人股份5%以上股东慧盟软件承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p>	2013年12月18日	作出承诺开始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	

科技有限公 司		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票的价格不 低于发行价。慧盟软件减持发行人 股份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 行人发出相关公告。		至承诺履 行完毕	有违反承诺 的情况，该承 诺事项正在 履行中。
公司董 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 员	股份减 持承诺	1、《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 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 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 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其直接或者 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持有 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 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 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 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 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 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 本公司股份。	2011 年 03 月 14 日	作出 承诺开始 至承诺履 行完毕	报告期 内，承诺人未 有违反承诺 的情况，该承 诺事项正在 履行中。
担任公 司董事、高 级管理人 员的自然 人股东何 思训等公 司实际控 制人何思 模先生之 亲属	股份减 持承诺	三十六个月锁定期满后，其直 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 将严格按照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 长何思模股份锁定的承诺执行	2011 年 03 月 14 日	作出 承诺开始 至承诺履 行完毕	报告期 内，承诺人未 有违反承诺 的情况，该承 诺事项正在 履行中。
公司监 事杨钦先 生之配偶 赵爱霞女 士	股份减 持承诺	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 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内不转让；杨钦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杨 钦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 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 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 二十五；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 之日起六个月内杨钦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 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 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	2011 年 03 月 14 日	作出 承诺开始 至承诺履 行完毕	报告期 内，承诺人未 有违反承诺 的情况，该承 诺事项正在 履行中。

			杨钦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陈硕; 戴宝锋;高 香林;何佳; 王进军;魏 龙;徐海波; 于玮;张顺 江;张涛;赵 久红;周润 书	其他承 诺	(一)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 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9年 04月30日	作出 承诺开始 至承诺履 行完毕	报告期 内，承诺人未 有违反承诺 的情况，该承 诺事项正在 履行中。
	公司控 股股东扬州 东方集团有 限公司，实 际控制人何 思模	其他承 诺	(一)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二)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三)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四)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19年 04月30日	作出 承诺开始 至承诺履 行完毕	报告期 内，承诺人未 有违反承诺 的情况，该承 诺事项正在 履行中。
	陈硕; 戴宝锋;高 香林;何佳; 王进军;魏 龙;徐海波; 于玮;张顺 江;张涛;赵 久红;周润 书	其他承 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方案，则未	2020年 03月06日	作出 承诺开始 至承诺履 行完毕	报告期 内，承诺人未 有违反承诺 的情况，该承 诺事项正在 履行中。

			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	其他承诺	1、本企业/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0年 03月06日	作出 承诺开始 至承诺履 行完毕	报告期 内，承诺人未 有违反承诺 的情况，该承 诺事项正在 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诉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货款拖欠。	86.39	否	一审胜诉,对方已上诉,待二审开庭	一审判决多氟多向公司支付货款本金 86.392 万元并支付相应违约金。	——	——	——
公司因货物买卖纠纷诉十堰震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创翔新能源工程、曹付贵。	3,500	否	一审胜诉,十堰震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上诉,待二审开庭	一审判决十堰震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创翔新能源工程、曹付贵向公司退还货款 1000 万元,另外 2500 万元待我司兑付后可另案起诉。	——	——	——
公司因江西鑫晶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拖欠货款提请仲裁。	24.08	否	审理中	——	——	——	——
中能易电因广州鹏辉新能源	117.54	否	审理中	——	——	——	——

股份有限公司拖欠货款提请仲裁。							
中能易电因广州鹏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拖欠货款提请仲裁。	84.67	否	审理中	——	——	——	——
中能易电因广州鹏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拖欠货款提请仲裁。	224.58	否	审理中	——	——	——	——
中能易电诉安徽贤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安徽贤易运输有限公司、殷夕兵、韩书方货款拖欠。	70.66	否	已判决	一审判决安徽贤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安徽贤易运输有限公司、殷夕兵、韩书方向中能易电支付租金及逾期付款利息暂计 70.6582 元	待执行	——	——
中电电气(南京)特种变压器有限公司拖欠公司货款	59.3	否	胜诉, 执行中	一审判决中电电气(南京)特种变压器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货款 59.302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执行中	——	——
公司诉上海捷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货款拖欠。	140.01	否	胜诉, 执行中	一审调解结案, 上海捷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应于 2020 年 1 月 24 日付清货款 140.0062 万元	执行中	——	——
中能易电因货物纠纷被山东凯马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起诉。	106.22	否	审理中	——	——	——	——
公司因货物买卖纠纷被深圳市英泰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起诉。	51.64	否	已判决, 尚未生效	一审判决我司支付货款 3.87 万元, 剩余 41.15 万元货款于深圳市英泰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交货	——	——	——

				当日付清			
公司诉江西一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王洪伟货款拖欠。	88.8	否	已判决	一审判决江西一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返还逆变器 25 台、组件 500 块，江西一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王洪伟支付货款 379180 元；二审判决驳回江西一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上诉，维持原判。	执行中	—	—
公司诉安磊挪用公司资金，诉安磊、陕西充电网络运营有限公司同业竞争。	21.94	否	未开庭	—	—	—	—
公司因工程款纠纷与江苏铭圣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一并被六安市水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起诉。	306.96	否	等待一审结果	—	—	—	—
公司因货款纠纷被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起诉。	669.42	否	一审审理中	—	—	—	—
公司因劳务合同纠纷被公司员工起诉。	50.4	否	已判决	判决公司支付该员工劳务赔偿款 50.4 万元。	履行完毕		—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以5.92元/股向460名激励对象授予3800万股限制性股票。	2017年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66、2017-078
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监事会对公示名单进行核查。	2017年5月5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监事会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17-082
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2017年5月11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86
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2016年10月24日—2017年4月24日）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2017年5月11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17年7月6日为授予日向394名激励对象授予2516.74万股限制性股票。	2017年7月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08、2017-112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17年7月19日。	2017年7月13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5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完成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而增加股本对章程进行相应修订。	2017年7月18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16
因股本增加，办理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7年7月20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1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于公司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吴文华等7人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上述7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合计32.8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5.92元/股。	2017年11月25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214
因股本减少，办理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8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完成工商变

	年2月27日	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符合授予条件的39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137.22万股，授予价格为5.92元/股。	2018年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2018-048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完成了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授予的预留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18年5月9日。	2018年5月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事宜，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351人，可申请解除的限售股票合计为912.304万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8月27日；同意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许栋、刘智勇等36人离职以及预留股份授予的激励对象王丁、马建威等4人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上述40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合计215.98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2018年8月15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7、《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8
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8月27日。	2018年8月2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113
授予的预留限制性股票，股本增加，办理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8年9月1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2
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股本减少，办理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8年12月29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74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事宜，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30人，可申请解除的限售股票合计为44.888万股，上市流通日为2019年8月26日；同意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唐瞻远、洗华聪等52人离职以及预留股份授予的激励对象苏国豪、赵旺等5人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由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64.276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同意因未达成公司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业绩考核目标，回购注销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中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641.856万股，涉及回购激励对象319名。	2019年8月15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4、《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5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此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19年10月25日办理完成，公司股份总数由2,327,886,356股变更为2,319,825,036股。	2019年10月26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6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李云鹏、杜高等28人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由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45.324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同意因未达成公司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业绩考核目标，回购注销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中第三个解除限售期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596.532万股，涉及回购激励对象291名。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2020年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以股票期权为激励工具实施激励计划，拟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3,00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2,729万份，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133人预留271.00万份，行权价格为4.96元/份。	2020年6月6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2020-053
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监事会对公示名单进行核查。	2020年6月16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20-059
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2020年6月23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总数由2,729万份调整为2,584万份，预留部分授予数量由271万份调整为416万份，价格由4.96元/份调至4.93元/份，以2020年8月11日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日，向123名激励对象授予2,584万份股票期权。	2020年8月11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向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5
对123名激励对象完成2,584万份股票期权授予登记。	2020年8月1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0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拆借款	11,174	26,534	28,444	7.37%	383.35	9,264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目前公司业务规模和2020年经营发展的需要，预计2020年度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何思模先生之配偶张晔女士、何思模先生之子何佳先生、何宇先生共同或单独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个人信用无偿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3亿元。担保事项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担保条款以各担保人与各相关方实际签署的相关合同为准。2020年年初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接受上述关联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45129.81万元，为无偿担保，无需支付费用。

2、公司于2019年12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将部分应收账款债权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东方集团，转让的应收账款账面原值约为人民币976,231,517.10元，已计提减值准备79,079,051.98元，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897,152,465.12元，2019年7月至9月回款额为19,735,155.27元，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会计审核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转让价格为人民币877,417,309.85元。

3、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进行对外投资暨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公司以吉安中能易电科技有限公司为投资平台在江西省吉安市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进行产业制造基地建设的易事特（吉安）5G科创园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为5亿元（含前期已经对吉安中能进行的投资）。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属国资平台（吉安市井冈山开发区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庐陵发展”））前期对吉安中能予以增资的2亿元作为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易事特（吉安）5G科创园项目提供的产业引导资金支持，公司对该引导资金承担年化5%的利息，期限为5年，后三年按照3:3:4的比例退出，即公司从第三年开始对金庐陵发展投资于吉安中能的股权投资款进行逐年回购，公司以持有的吉安中能51%股权对该产业引导资金进行质押担保，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及张晔女士对该产业引导资金无偿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相关关联方已为该事项承担2亿元连带责任担保。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9年12月25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41
关于2020年度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年04月11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27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2020年07月28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78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将部分自有厂房、宿舍对外出租，租金收入总计2,868,569.54元，且任一单笔租金收入均未达到报告期利润总额的10%以上。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安装并使用公司光伏电站设备的客户	2017年04月18日	8,000	2017年06月12日	1,604.02	连带责任保证	自客户与银行签署光伏贷款协议起十年	否	否
购买、安装易事特分布式家庭光伏电站的合作对象	2017年07月28日	4,000	2017年07月29日	3,808.13	连带责任保证	自合作对象与银行签署光伏贷款协议起至借款人履行完贷款协议之日止	否	否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5日	1,000	2017年12月26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五年	否	否
购买、安装易事特分布式家庭光伏电站的合作对象	2018年01月16日	8,000	2018年01月25日	2,074.73	连带责任保证	自合作对象与银行签署光伏贷款协议起至借款人履行完贷款协议之日止	否	否
购买、安装易事特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合作对象	2018年03月15日	5,000	2018年03月14日	1,560.03	连带责任保证	自借款时间起至最后一期还款完成后两年止	否	否
北京腾云驾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6日	4,8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河南中创高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07日	4,000	2020年03月31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			4,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			11,103.38	

额度合计 (A1)				发生额合计 (A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34,8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10,846.91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肥城市君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7日	10,400	2017年07月12日	10,4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27日	11,000	2018年04月13日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六年	否	否
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17日	11,000	2018年04月18日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五年	否	否
三门峡市辉润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17日	11,000	2018年05月23日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五年	否	否
茌平县鑫佳源光伏农业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29日	25,000	2019年04月18日	22,000	连带责任保证	八年	否	否
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29日	13,000	2019年04月28日	4,500	连带责任保证	五年	否	否
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29日	13,000	2018年08月09日	9,35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神木县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29日	13,000	2018年07月24日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五年	否	否
大荔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29日	13,000	2018年07月31日	9,000	连带责任保证	五年	否	否
广州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29日	5,003	2018年06月27日	4,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惠州尚恒粤能电力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29日	3,000	2018年06月27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日							
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4日	25,900	2018年12月19日	20,3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否
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4日	25,900	2018年12月19日	20,3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否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9日	3,000	2019年01月17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两年	否	否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年01月19日	18,400	2019年02月28日	13,750	连带责任保证	八年	否	否
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19年01月19日	16,000	2019年07月15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十年	否	否
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9年02月27日	22,000		18,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七年	否	否
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2月27日	30,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02月27日	13,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临泽县天恒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02月27日	7,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4日	3,000	2019年05月2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两年	否	否
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9,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响水易铭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2,5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宿迁兴塘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7,000	2019年07月08日	3,075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河北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15,000	2019年10月28日	5,500	连带责任保证	八年	否	否
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8,000	2020年06月05日	4,99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10,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连云港市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5,5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5日	10,000	2019年11月04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单笔授信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易事特集团(萍乡)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7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05日	38,100	2020年06月23日	7,500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十二年	否	否
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05日	15,300	2020年06月23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十二年	否	否
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05日	5,600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响水易铭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05日	2,400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合肥睿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05日	1,200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67,6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223,66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427,20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23,66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71,6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34,768.3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462,003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34,511.91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2.7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94,676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为支持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公司于2019年6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事项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连云港市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3,800万元质押借款融资,并同意公司为上述融资事项提供不超过5,500万元的连带担保责任,且以持有的连云港易事特100%股权及连云港易事特10MW光伏电站收费权为上述融资事项提供质押担保,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事项决议已经失效,公司尚未履行任何担保责任。

2、为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公司于2020年6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6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公司对其持有的股权进行质押担保,其中作为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直接持股方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为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致力于绿色新能源产业，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注重履行企业环境保护的职责，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无三废排放，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作为智慧城市和智慧能源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经过多年在光伏发电领域的研发和实践，积累了深厚的技术实力，并拥有一大批具有专业经验的研发和项目实施人才。公司大力支持国家光伏精准扶贫战略，坚定不移地开展光伏扶贫项目，帮助更多的贫困家庭改善困境，实现脱贫目标。

(2) 半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光伏扶贫作为国务院扶贫办确定实施的“十大精准扶贫工程”之一，作为全球新能源500强企业，易事特充分贯彻国家光伏精准扶贫产业的利好政策，结合各地实际情况，积极开展光伏扶贫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克服新冠疫情的种种不利影响，在浙江丽水、湖南郴州、广东韶关、惠州等地继续5个光伏扶贫项目建设，累计装机规模3204KW，惠及1000余户的贫困家庭，实现了扶贫方式由“输血式扶贫”向“造血式扶贫”的转变，一改过去依靠低保金等民政救助资金维持生活的现状，贫困户有了增收途径，脱贫有了新希望，经济和社会效益显著。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3,204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资产收益扶贫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5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2,123.25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3,204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相关部委出台的《关于光伏发电扶贫工作意见》对我国光伏扶贫作了精确规定，2020年之前，重点在前期开展试点的、光照条件较好的16个省471个县的约3.5万个建档立卡贫困户，以整村推进的方式，保障200万建档立卡无劳动能力贫困户（包括残疾人）每年每户增加收入3000元以上，其他光照条件好的贫困地区可按照精准扶贫的要求，因地制宜推进实施。

公司上年度在户用和村级小电站项目的领域开展推广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2020年，公司将以国家扶贫政策为指引，积极参与、创新发展，聚焦重点区域，充分总结以往项目经验，以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推动更多光伏扶贫项目早日并网发电，公司下半年将紧抓生产部署任务，争取追趕回疫情影响前的目标计划进度，为打赢脱贫攻坚战增添新的力量。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750）合资设立能易事特（扬州）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合作开发、生产及销售储能PACK产品及相关配套服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尚在积极推进当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1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2020-035。

2、控股股东质押股份存在违约处置风险事项

公司分别于2020年7月13日、2020年7月22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质押股份存在违约处置风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2020-074），控股股东东方集团分别接到质权方国联证券、国信证券的相关文件，告知其在国联证券质押的公司股份即将到期以及国信证券与东方集团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构成违约，东方集团在国联证券、国信证券的质押的标的证券存在被采取相应的违约处置措施的风险。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东方集团已与国联证券达成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协议并解除质押股份存在违约处置的风险；国信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所涉及之股份将部分作为标的股份予以参与控股股东转让计划，转让之款项对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进行还款了结并解除违约处置风险，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部分股份已经完成转让过户及相关款项偿还，相应违约处置风险予以解除。

3、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事项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于2020年5月10日届满，由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确保公司日常工作正常开展以及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0年7月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公司副董

事长徐海波先生、董事戴宝锋先生、财务负责人张顺江先生、副总裁张涛先生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至2020年10月23日期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1,096,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73%。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人员尚未实施该次减持计划。

公司于2020年7月6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公司控股股东东方集团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通过大宗交易或者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9,594,75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3%；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之后的三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46,396,50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之后的三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23,198,25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股份减持计划尚在实施当中。

公司于2020年7月1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公司董事于玮先生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至2020年11月3日期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不超过557,125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240%。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人员尚未实施该次减持计划。

5、控股股东股权协议转让事项情况

公司于2019年9月1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东方集团、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的通知，东方集团、何思模先生与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收购框架协议》，拟先将东方集团持有公司29.99%的股权协议转让给恒健控股，此次股权转让过户完成后，恒健控股将采取部分要约方式再取得易事特不低于5%股权，全部收购完成后，恒健控股合计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不低于34.99%，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与恒健控股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签署了《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何思模先生关于转让所持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何思模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安远慧盟科技有限公司、何宇先生，于2019年12月20日与恒健控股公司签署了《关于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表决权放弃协议》，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进一步落实。2020年2月5日，恒健控股公司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20）44号），对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收购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

2020年7月21日，东方集团、何思模先生与广东恒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关于转让所持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关于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表决权放弃协议》，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其持有的上市公司18%的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共计417,568,600股），并且东方集团不可撤销地放弃其本次交易完成后持有的剩余全部上市公司股份（878,843,98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7.8841%）的表决权；此次签署的相关协议将对前述方案予以相应调整。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协议转让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过户时间为2020年8月18日，过户数量为417,568,600股，公司由控股股东东方集团、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变为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状态。

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日、2019年12月20日、2020年2月5日、2020年7月22日、2020年8月19日披露在巨潮咨询网上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权收购框架协议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一致行动人签署表决权放弃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公告》、《关于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暨公司控制权变更进展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6、2019-136、2020-005、2020-075、2020-091。

6、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2020年3月23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45,000.00万元，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即不超过695,947,510股（含695,947,510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在积极推进中。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7日在巨潮咨询网披露的《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引进战略投资方事项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增资暨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议案》，基于拟共同对5G智能配电、储能系统、充电桩、逆变器等高端装备市场进行深度开展项目和业务合作，公司及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吉安中能易电科技有限公司拟与吉安市井冈山开发区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达成合作意向，引进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投资方，同意其以现金方式对吉安中能易电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2亿元，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增资完成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将持有安中能易电科技有限公司49%的股权，公司持有安中能易电科技有限公司51%的股权。

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进行对外投资暨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吉安中能易电科技有限公司为投资平台在江西省吉安市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进行产业制造基地建设的易事特（吉安）5G科创园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为5亿元（含前期已经对吉安中能进行的投资）。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前期对吉安中能予以增资的2亿元作为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易事特（吉安）5G科创园项目提供的产业引导资金支持，公司对该引导资金承担年化5%的利息，期限为5年，后三年按照3:3:4的比例退出，即公司从第三年开始对金庐陵发展投资于吉安中能的股权投资款进行逐年回购，公司以持有的吉安中能51%股权对该产业引导资金进行质押担保，控股股东东方集团、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及张晔女士对该产业引导资金无偿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

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6日、2020年7月28日披露在巨潮咨询网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增资暨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公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2020-078。

2、子公司股权收益权回购事项情况

公司于2018年11月20日、2018年12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因融资需要拟与东莞信托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及《最高额质押合同》，公司分别以人民币9,900万元、9,900万元的价格向东莞信托转让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所享有的49%、51%的股权收益权，转让价款以东莞信托下设的上市莞企单一资金信托计划项下的信托资金支付。在该信托计划成立日起满365个自然日时，公司向东莞信托回购电力系统的股权收益权。公司以持有电力系统49%、51%的股权为上述融资事项向东莞信托提供质押担保。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1日、2018年1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事项的公告》、《关于子公司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54、2018-168。

公司于2019年11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股权收益权回购事项延期的议案》，公司同意将上述两笔子公司股权收益权转让融资事项延期一年，公司继续以持有电力系统49%、51%的股权为上述两笔融资事项向东莞信托提供质押担保，电力系统提供合计不超过2.5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收益权回购事项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9。

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披露了《关于偿还金融机构融资暨解除子公司股权及动产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20-080），公司将上述两笔融资相应本金及利息予以偿还结清，并办理完成电力系统相关股权及动产质押担保的解除质押手续，本次子公司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融资事项就此终止。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 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375,310	0.49%				202,350	202,350	11,577,660	0.5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1,375,310	0.49%				202,350	202,350	11,577,660	0.5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375,310	0.49%				202,350	202,350	11,577,660	0.5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08,449,726	99.51%				-202,350	-202,350	2,308,247,376	99.50%
1、人民币普通股	2,308,449,726	99.51%				-202,350	-202,350	2,308,247,376	99.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00%

		%						%	
三、股份总数	2,319,825,036	100.00%				0	0	2,319,825,03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高管锁定股变动，引起股份性质相应变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何思模	240,000			240,000	在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按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	在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按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
徐海波	1,909,050			1,909,05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按照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
于玮	1,663,125		8,250	1,671,375	高管锁定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	1、任职期内按照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2、限制性股票：未达成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业绩考核目标，股份不予解除限售，将予

						以回购注销。
戴宝锋	743,400		28,500	771,900	高管锁定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	1、任职期内按照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2、限制性股票：未达成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业绩考核目标，股份不予解除限售，将予以回购注销。
赵久红	651,825		90,000	741,825	高管锁定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	1、任职期内按照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2、限制性股票：未达成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业绩考核目标，股份不予解除限售，将予以回购注销。
张顺江	375,150		45,000	420,150	高管锁定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	1、任职期内按照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2、限制性股票：未达成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业绩考核目标，股份不予解除限售，将予以回购注销。
王进军	21,600		3,600	25,200	高管锁定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	1、任职期内按照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2、限制性股票：未达成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业绩考核目标，股份不予解除限售，将予以回购注销。
张涛	162,000		27,000	189,000	高管锁定股；限制性股票	1、任职期内按照高管股份限

					激励计划授予股票。	售规定执行；2、限制性股票：未达成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业绩考核目标，股份不予解除限售，将予以回购注销。
其他参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5,609,160			5,609,16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	限制性股票：未达成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业绩考核目标，股份不予解除限售，将予以回购注销。
合计	11,375,310	0	202,350	11,577,66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6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04%	1,300,012,588		0	1,300,012,588	质押	1,001,349,996
安远慧盟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4%	17,270,400	0	0	17,270,400	质押	163,999,998
中铁宝盈资产—包商银行—	其他	2.67%	61,823,700	0	0	61,823,700		

丰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华融证券—平安银行—华融股票宝 2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47%	57,299,044	0	0	57,299,044		
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2.02%	46,768,004	-32,403,000	0	46,768,004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29%	29,915,400	-23,100,000	0	29,915,400		
赫连建玲	境内自然人	1.09%	25,338,015	10,000,000	0	25,338,015		
哈尔滨融顺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19,170,000	0	0	19,170,000		
何宇	境内自然人	0.64%	14,746,329	0	0	14,746,329		
陈跃东	境内自然人	0.48%	11,045,340	42,890,000	0	11,045,34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中铁宝盈资产—包商银行—丰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华融证券—平安银行—华融股票宝 2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因参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而成为前 10 名股东。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安远慧盟科技有限公司、何宇与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300,012,588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12,588					
安远慧盟科技有限公司	172,7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704,000					
中铁宝盈资产—包商银行—丰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1,823,700	人民币普通股	61,823,700					

华融证券—平安银行—华融股票宝 2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7,299,044	人民币普通股	57,299,044
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6,768,004	人民币普通股	46,768,004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915,400	人民币普通股	29,915,400
赫连建玲	25,338,015	人民币普通股	25,338,015
哈尔滨融顺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1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170,000
何宇	14,746,329	人民币普通股	14,746,329
陈跃东	11,045,340	人民币普通股	11,045,34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安远慧盟科技有限公司、何宇先生与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华融证券—平安银行—华融股票宝 2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铁宝盈资产—包商银行—丰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杜宣为参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其他前 10 名股东与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1、公司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90,012,588 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持有 210,000,000 股，合计持有 1,300,012,588 股； 2、公司股东安远慧盟科技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64,000,000 股外，还通过长江证券持有 8,704,000 股，合计持有 172,704,000 股； 3、公司股东赫连建玲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983,500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持有 21,354,515 股，合计持有 25,338,015 股； 4、公司股东何宇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4,746,329 股； 5、公司股东陈跃东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7,008,540 股外，还通过粤开证券持有 4,036,800 股，合计持有 11,045,34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9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9 年年报。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80,160,644.40	861,108,355.4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787,455.20
应收账款	2,816,731,590.36	3,429,029,250.77
应收款项融资	11,796,315.93	7,748,712.32
预付款项	275,743,246.36	192,494,374.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48,649,916.62	552,239,646.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7,358,214.50	67,358,214.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82,794,632.46	458,573,826.0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19,422,253.30	646,663,359.72
其他流动资产	434,347,257.01	383,768,437.26
流动资产合计	7,169,645,856.44	6,554,413,417.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85,857,799.48	325,855,508.34
长期股权投资	143,139,277.90	126,279,069.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4,488,400.00	513,983,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9,148,640.11	29,101,465.86
固定资产	4,099,607,076.93	4,252,191,998.69
在建工程	396,906,651.68	232,759,465.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2,595,263.65	135,051,682.53
开发支出		
商誉	20,169,514.74	20,169,514.74
长期待摊费用	24,422,406.54	21,938,389.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046,029.26	46,540,502.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9,308,884.82	418,673,595.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78,689,945.11	6,122,544,592.10
资产总计	13,448,335,801.55	12,676,958,009.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20,468,805.02	1,807,030,595.1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40,528,596.33	1,110,493,462.08

应付账款	1,058,110,127.91	1,099,854,162.32
预收款项	463,857,238.91	383,115,028.22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403,078.88	25,532,462.96
应交税费	54,455,163.70	57,975,020.94
其他应付款	486,421,932.46	415,135,799.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77,523.85	877,523.8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9,169,613.37	225,495,064.09
其他流动负债	188,014,266.62	158,229,035.91
流动负债合计	5,704,428,823.20	5,282,860,631.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75,500,000.00	797,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154,730,204.43	1,058,785,476.2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3,983.00
递延收益	8,162,879.32	8,905,616.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662,544.14	18,821,408.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57,055,627.89	1,884,516,484.19
负债合计	7,561,484,451.09	7,167,377,115.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19,825,036.00	2,319,825,0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1,097,575.22	287,979,188.57
减：库存股	37,997,875.20	37,997,875.20
其他综合收益	-99,082.40	-114,686.4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4,775,105.79	234,775,105.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36,735,647.66	2,451,105,677.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484,336,407.07	5,255,572,446.03
少数股东权益	402,514,943.39	254,008,448.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86,851,350.46	5,509,580,894.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48,335,801.55	12,676,958,009.60

法定代表人：何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顺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敬松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8,838,927.65	663,184,692.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787,455.20
应收账款	1,221,697,810.64	2,133,715,868.77
应收款项融资	8,426,315.93	6,748,712.32
预付款项	147,732,444.23	78,683,339.74
其他应收款	2,323,422,439.25	1,601,563,837.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696,848.91
存货	400,659,340.66	357,315,371.8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78,180,100.25	623,516,274.26
其他流动资产	46,121,399.55	37,984,843.70
流动资产合计	5,605,078,778.16	5,525,500,395.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54,511,257.39	309,968,231.67
长期股权投资	3,658,668,524.04	3,469,993,719.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3,983,400.00	513,983,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7,972,787.36	355,393,092.93
在建工程	315,874,669.20	183,992,597.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1,510,038.11	32,642,168.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8,526.56	435,948.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347,773.20	38,759,926.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45,296.49	2,949,082.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42,162,272.35	4,908,118,168.60
资产总计	10,847,241,050.51	10,433,618,563.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31,014,866.67	1,747,933,944.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83,331,959.99	1,026,237,188.30
应付账款	738,281,150.52	675,609,643.84
预收款项	342,880,435.07	337,924,970.64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501,467.13	20,661,501.33
应交税费	2,316,567.09	6,195,995.03

其他应付款	1,655,856,133.36	1,549,903,892.2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77,523.85	877,523.8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385,000.86	133,638,993.92
其他流动负债	60,133,002.58	57,137,961.60
流动负债合计	6,011,700,583.27	5,555,244,091.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0,000,000.00	265,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94,442,473.00	79,567,5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3,983.00
递延收益	1,607,143.02	2,142,857.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6,009.69	357,793.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6,325,625.71	348,072,134.13
负债合计	6,288,026,208.98	5,903,316,225.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19,825,036.00	2,319,825,0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7,146,089.63	235,538,411.10
减：库存股	37,997,875.20	37,997,875.20
其他综合收益	-220,000.00	-22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4,775,105.79	234,775,105.79
未分配利润	1,815,686,485.31	1,778,381,660.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59,214,841.53	4,530,302,338.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847,241,050.51	10,433,618,563.8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46,242,217.88	1,636,260,620.75
其中：营业收入	1,546,242,217.88	1,636,260,620.7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53,623,923.78	1,411,592,227.61
其中：营业成本	1,023,217,947.80	1,101,100,291.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345,044.93	12,124,467.18
销售费用	111,791,097.40	98,027,612.17
管理费用	33,676,428.69	32,370,234.38
研发费用	52,675,180.95	63,106,164.92
财务费用	121,918,224.01	104,863,457.92
其中：利息费用	147,414,168.36	134,222,147.14
利息收入	29,150,234.66	33,105,532.66
加：其他收益	14,552,496.81	19,636,021.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7,622,573.15	1,467,099.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7,622,573.15	1,367,384.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613,890.48	7,821,143.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3,407,254.54	253,592,657.18
加：营业外收入	299,259.90	39,359,147.91
减：营业外支出	7,060,335.07	711,279.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6,646,179.37	292,240,525.43
减：所得税费用	31,106,935.21	12,947,384.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539,244.16	279,293,141.1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539,536.78	279,293,141.1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62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629,970.33	268,847,887.84
2.少数股东损益	9,909,273.83	10,445,253.3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604.06	18,791.4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604.06	18,791.4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604.06	18,791.4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604.06	18,791.43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5,554,848.22	279,311,932.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645,574.39	268,866,679.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909,273.83	10,445,253.3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	0.1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何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顺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敬松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946,002,999.26	1,208,079,883.12
减：营业成本	689,042,623.80	916,063,639.65
税金及附加	4,520,183.56	6,352,553.72
销售费用	106,257,997.53	95,275,104.63
管理费用	12,681,869.02	18,250,399.05

研发费用	38,032,667.82	64,065,996.80
财务费用	73,006,632.38	54,194,593.61
其中：利息费用	95,748,488.82	83,560,042.55
利息收入	26,169,380.84	32,923,745.52
加：其他收益	11,076,457.80	11,095,473.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86,989.04	2,466,800.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490,896.32	2,367,085.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503,361.29	-45,602,763.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527,833.28	21,837,105.76
加：营业外收入	117,211.00	
减：营业外支出	7,009,849.83	5,277.0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635,194.45	21,831,828.67
减：所得税费用	14,330,369.51	-4,380,304.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304,824.94	26,212,133.0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304,824.94	26,212,133.0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304,824.94	26,212,133.0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97,379,590.06	1,519,203,375.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49,634.16	13,497,375.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177,447.15	46,972,840.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9,006,671.37	1,579,673,591.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96,098,445.90	2,132,287,805.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270,078.24	80,046,187.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492,586.13	56,765,524.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800,530.88	163,304,717.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4,661,641.15	2,432,404,234.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345,030.22	-852,730,643.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2,15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82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000,000.00	6,478,584.7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	9,458,584.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0,543,203.21	224,390,807.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90,973.50	16,850,668.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229,504,899.3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234,176.71	470,746,374.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234,176.71	-461,287,790.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9,000,000.00	16,425,994.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99,000,000.00	16,425,99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48,470,000.00	1,399,5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0,879,248.57	2,082,594,337.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8,349,248.57	3,498,570,331.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2,795,983.10	793,4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5,054,477.24	130,061,856.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5,361,837.27	1,376,545,450.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3,212,297.61	2,300,077,306.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136,950.96	1,198,493,024.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8,679.30	-113,496.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426,483.77	-115,638,905.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143,245.81	398,365,944.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9,569,729.58	282,727,039.5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09,444,628.63	1,256,731,609.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09,831.60	6,923,962.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1,546,780.91	450,693,883.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2,301,241.14	1,714,349,455.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7,782,039.57	2,066,744,761.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061,216.79	66,292,956.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71,635.74	32,056,419.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5,958,907.82	389,461,432.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4,273,799.92	2,554,555,570.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027,441.22	-840,206,115.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6,092.72	2,15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96,848.91	15,437,514.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6,478,584.7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2,941.63	24,071,098.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487,584.39	79,611,113.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283,908.70	24,134,664.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233,361,619.6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771,493.09	337,107,396.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978,551.46	-313,036,29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86,470,000.00	1,368,8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1,965,219.97	1,692,470,557.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8,435,219.97	3,061,320,557.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34,620,000.00	755,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271,559.98	82,520,859.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8,040,994.45	1,170,261,525.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8,932,554.43	2,008,532,385.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502,665.54	1,052,788,171.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2,337.34	-54,748.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713,892.64	-100,508,99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308,920.69	344,140,817.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8,022,813.33	243,631,827.5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				2	3	-1		2		2		5	2	5	

未余额	,319, 825,0 36.00				87,979 ,188.5 7	7,997, 875.20	14,686 .46		34,775 ,105.7 9		451,10 5,677. 33		255,57 2,446. 03	54,008 ,448.0 5	509,58 0,894. 08
加：会 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2 ,319, 825,0 36.00				2 87,979 ,188.5 7	3 7,997, 875.20	-1 14,686 .46		2 34,775 ,105.7 9		2, 451,10 5,677. 33		5, 255,57 2,446. 03	2 54,008 ,448.0 5	5, 509,58 0,894. 08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 列)					4 3,118, 386.65		1 5,604. 06				1 85,629 ,970.3 3		2 28,763 ,961.0 4	1 48,506 ,495.3 4	3 77,270 ,456.3 8
(一)综合 收益总额							1 5,604. 06				1 85,629 ,970.3 3		1 85,645 ,574.3 9	9, 909,27 3.83	1 95,554 ,848.2 2
(二)所有 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4 3,118, 386.65								4 3,118, 386.65	1 47,489 ,291.8 8	1 90,607 ,678.5 3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股														1 99,000 ,000.0 0	1 99,000 ,000.0 0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8 ,392,3 21.47								-8 ,392,3 21.47		-8 ,392,3 21.47
4. 其他					5 1,510, 708.12								5 1,510, 708.12	-5 1,510, 708.12	

	825,036.00				,575.22	875.20	40		,105.79		5,647.66		6,407.07	,943.39	1,350.46
--	------------	--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27,886.356.00				39,307,609.71	42,386,656.00	8,648.58		23,304,013.33		2,109,048,009.33		4,857,245,819.95	12,377,205.947	4,981,017,879.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27,886.356.00				39,307,609.71	42,386,656.00	8,648.58		23,304,013.33		2,109,048,009.33		4,857,245,819.95	12,377,205.947	4,981,017,879.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2,880.77		18,791.43				268,847,887.84		269,539,560.04	26,871,247.35	296,410,807.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791.43				268,847,887.84		268,866,679.27	10,445,253.35	279,311,932.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2,880.77								672,880.77	16,425,994.00	17,098,874.7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6,425,994.00	16,425,994.00

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327,886.356.00				39,980,490.48	42,386,656.00	105,279.01		23,304,013.33		2,377,895,897.17		5,126,785,379.99	15,064,330.82	5,277,428,686.8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19,825,036.00				235,538,411.10	37,997,875.20	-22,000.00		234,775,105.79	1,778,381,660.37		4,530,302,338.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19,825,036.00				235,538,411.10	37,997,875.20	-22,000.00		234,775,105.79	1,778,381,660.37		4,530,302,338.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92,321.47					37,304,824.94		28,912,503.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304,824.94		37,304,824.94
（二）所有					-8,392,321.47							-8,392,321.47

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92,321.4 7							2,321.47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8,3 92,321.4 7							-8,39 2,321.47
4. 其他												
(三) 利润 分配												
1. 提取盈 余公积												
2. 对所有 者(或股东)的 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 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319,825.036.00				227,146,089.63	37,997,875.20	-22,000.00		234,775,105.79	1,815,686,485.31		4,559,214,841.5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27,886,356.00				28,867,188.89	142,386,656.00			22,330,401.33	1,733,338,987.09		4,430,814,583.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327,886,356.00				28,867,188.89	142,386,656.00			22,330,401.33	1,733,338,987.09		4,430,814,583.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2880.77					26,212,133.05		26,885,013.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212,133.05		26,212,133.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2880.77							672,880.77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7 2,880.7 7							672.88 0.7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27,886,356.00				28,934,763.66	142,386,656.00			22,330,401.33	1,759,551,120.14		4,457,699,597.13

三、公司基本情况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同意改制设立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粤办函〔2005〕55号）批准，由安庆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莞市慧盟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何思训、何司典及何佳发起设立，于2001年6月21日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东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7292294758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327,886,356.00元，股份总数2,319,825,036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1,375,31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2,308,449,726股。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电力电子装置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UPS电源、数据中心、光伏产品集成、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提供的劳务主要有：UPS电源、数据中心、光伏系统集成、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电力。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0年8月19日第五届第五十三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等77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电费补偿款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员工借款及其他往来组合		
其他应收款-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其他组合		
其他应收款-拆借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股权转让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长期应收款——逾期账龄组合	账龄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光伏发电应收补贴组合	客户的信用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客户的信用特征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3.00	3.00	3.00
1-2年	10.00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20.00

3-4年	100.00	100.00	100.00
4-5年	100.00	10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12、应收账款

13、应收款项融资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合同资产

17、合同成本

18、持有待售资产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3.17-4.75
光伏电站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仪器仪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 (含 75%)]；(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 (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 (含 90%)]；(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特许经营权	10
专有技术	5-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1、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36、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自2020年1月1日起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公司主要销售UPS电源、数据中心、光伏产品集成、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及光伏光热电站发电服务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1) 采用直销方式销售的产品，在其安装调试完毕，且取得验收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实现；(2) 经销商销售采用买断方式，在货物已经发出，且取得经销商的签收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实现；(3) 光伏光热电站的运营收入，在电力已经供出并经电力公司确认抄表用量，能够合理地确信电费可以收回，供出的电力成本可以可靠计量时，确认供电销售收入的实现；(4) 数据中心总包项目收入和光伏总包业务收入，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客户和监理确认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以下收入会计政策适用于2019年度及以前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

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UPS电源、数据中心、光伏产品集成、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及光伏光热电站发电服务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1) 采用直销方式销售的产品，在其安装调试完毕，且取得验收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实现；(2) 经销商销售采用买断方式，在货物已经发出，且取得经销商的签收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实现；(3) 光伏光热电站的运营收入，在电力已经供出并经电力公司确认抄表用量，能够合理地确信电费可以收回，供出的电力成本可以可靠计量时，确认供电销售收入的实现；(4) 数据中心总包项目收入和光伏总包业务收入，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客户和监理确认的完工进度，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4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执行新收入准则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对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的重大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未来经营业绩均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 是 □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1,108,355.46	861,108,355.4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787,455.20	22,787,455.20	
应收账款	3,429,029,250.77	3,429,029,250.77	
应收款项融资	7,748,712.32	7,748,712.32	
预付款项	192,494,374.30	192,494,374.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 备金			
其他应收款	552,239,646.39	552,239,646.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 利	67,358,214.50	67,358,214.50	
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			
存货	458,573,826.08	458,573,826.0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资产	646,663,359.72	646,663,359.72	
其他流动资产	383,768,437.26	383,768,437.26	
流动资产合计	6,554,413,417.50	6,554,413,417.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25,855,508.34	325,855,508.34	
长期股权投资	126,279,069.84	126,279,069.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3,983,400.00	513,983,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9,101,465.86	29,101,465.86	
固定资产	4,252,191,998.69	4,252,191,998.69	
在建工程	232,759,465.40	232,759,465.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5,051,682.53	135,051,682.53	
开发支出			
商誉	20,169,514.74	20,169,514.74	
长期待摊费用	21,938,389.01	21,938,389.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540,502.22	46,540,502.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8,673,595.47	418,673,595.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22,544,592.10	6,122,544,592.10	
资产总计	12,676,958,009.60	12,676,958,009.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07,030,595.19	1,807,030,595.1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10,493,462.08	1,110,493,462.08	
应付账款	1,099,854,162.32	1,099,854,162.32	
预收款项	383,115,028.22	383,115,028.22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532,462.96	25,532,462.96	
应交税费	57,975,020.94	57,975,020.94	
其他应付款	415,135,799.62	415,135,799.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77,523.85	877,523.8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5,495,064.09	225,495,064.09	
其他流动负债	158,229,035.91	158,229,035.91	
流动负债合计	5,282,860,631.33	5,282,860,631.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97,500,000.00	797,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58,785,476.20	1,058,785,476.2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3,983.00	503,983.00	
递延收益	8,905,616.86	8,905,616.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821,408.13	18,821,408.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84,516,484.19	1,884,516,484.19	
负债合计	7,167,377,115.52	7,167,377,115.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19,825,036.00	2,319,825,0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7,979,188.57	287,979,188.57	
减：库存股	37,997,875.20	37,997,875.20	
其他综合收益	-114,686.46	-114,686.4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4,775,105.79	234,775,105.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51,105,677.33	2,451,105,677.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5,255,572,446.03	5,255,572,446.03	
少数股东权益	254,008,448.05	254,008,448.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09,580,894.08	5,509,580,894.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 计	12,676,958,009.60	12,676,958,009.60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3,184,692.01	663,184,692.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787,455.20	22,787,455.20	
应收账款	2,133,715,868.77	2,133,715,868.77	
应收款项融资	6,748,712.32	6,748,712.32	
预付款项	78,683,339.74	78,683,339.74	
其他应收款	1,601,563,837.43	1,601,563,837.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 利	2,696,848.91	2,696,848.91	
存货	357,315,371.84	357,315,371.8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23,516,274.26	623,516,274.26	
其他流动资产	37,984,843.70	37,984,843.70	
流动资产合计	5,525,500,395.27	5,525,500,395.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09,968,231.67	309,968,231.67	
长期股权投资	3,469,993,719.02	3,469,993,719.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3,983,400.00	513,983,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5,393,092.93	355,393,092.93	
在建工程	183,992,597.83	183,992,597.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2,642,168.97	32,642,168.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5,948.45	435,948.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759,926.87	38,759,926.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49,082.86	2,949,082.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08,118,168.60	4,908,118,168.60	
资产总计	10,433,618,563.87	10,433,618,563.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47,933,944.77	1,747,933,944.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26,237,188.30	1,026,237,188.30	
应付账款	675,609,643.84	675,609,643.84	
预收款项	337,924,970.64	337,924,970.64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0,661,501.33	20,661,501.33	
应交税费	6,195,995.03	6,195,995.03	
其他应付款	1,549,903,892.25	1,549,903,892.2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77,523.85	877,523.8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638,993.92	133,638,993.92	
其他流动负债	57,137,961.60	57,137,961.60	
流动负债合计	5,555,244,091.68	5,555,244,091.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5,500,000.00	265,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79,567,500.00	79,567,5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3,983.00	503,983.00	
递延收益	2,142,857.28	2,142,857.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7,793.85	357,793.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8,072,134.13	348,072,134.13	
负债合计	5,903,316,225.81	5,903,316,225.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19,825,036.00	2,319,825,0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5,538,411.10	235,538,411.10	
减：库存股	37,997,875.20	37,997,875.20	
其他综合收益	-220,000.00	-22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4,775,105.79	234,775,105.79	
未分配利润	1,778,381,660.37	1,778,381,660.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30,302,338.06	4,530,302,338.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433,618,563.87	10,433,618,563.87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5、其他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6、13、10、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20、12.5、7.5、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5
无锡易事通达新能源有限公司、河北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康尔信（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20
广东爱迪贝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2.5

临泽县天恒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7.5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肥城市君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神木市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宿迁兴塘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河北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三门峡市辉润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淮安铭泰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蒙城中森农业有限公司、济宁炫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茌平县鑫佳源光伏农业有限公司、沂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12.5
大荔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广州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惠州尚恒粤能电力有限公司、佛山市耀焱煌光伏项目工程有限公司、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司、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响水易铭新能源有限公司、磐安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合肥睿晶新能源有限公司、临沂华明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于2017年12月11日已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744008357），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公司2020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已取得由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861000190），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公司2020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28日已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总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844006556），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公司2020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已取得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834001287），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公司2020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5. 子公司无锡易事通达新能源有限公司、河北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康尔信（上海）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均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减按2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6. 子公司广东爱迪贝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认定为软件企业，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广东爱迪贝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已办理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2020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7. 子公司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另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

的通知（国税发[2002]47号），规定，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前述三家子公司所得税减免已到期，2020年可享受15%企业所得税税率。

8. 子公司临泽县天恒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另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国税发[2002]47号），规定，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前述三家子公司均可双重享受上述优惠，并已办理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2020年可享受7.50%企业所得税税率。

9. 子公司沐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肥城市君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神木市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宿迁兴塘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河北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三门峡市辉润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淮安铭泰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蒙城中森农业有限公司、济宁炫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茌平县鑫佳源光伏农业有限公司、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20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10. 子公司大荔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广州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惠州尚恒粤能电力有限公司、佛山市耀焱煌光伏项目工程有限公司、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司、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响水易铭新能源有限公司、磐安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合肥睿晶新能源有限公司、临沂华明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20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4,692.93	64,028.09
银行存款	529,525,036.65	363,079,217.72
其他货币资金	650,590,914.82	497,965,109.65
合计	1,180,160,644.40	861,108,355.4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83,937.91	869,127.86

其他说明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67,442,488.04	414,003,063.13
保函保证金	45,309,573.66	48,106,985.93
贷款保证金	37,838,853.12	35,855,060.59
银行存款	47,132,462.22	35,799,902.37
合计	697,723,377.04	533,765,012.02

2、交易性金融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22,787,455.20
合计		22,787,455.2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8,354,099.00	100.00%	5,566,643.80	19.63%	22,787,455.2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28,354,099.00	100.00%	5,566,643.80	19.63%	22,787,455.20
合计						28,354,099.00	100.00%	5,566,643.80	19.63%	22,787,455.2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5,566,643.80	-5,566,643.80				
合计	5,566,643.80	-5,566,643.80				

		0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计 提比例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计 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98,330.36	0.46%	4,921,452.97	35.67%	8,876,877.39	13,726,519.34	0.37%	4,849,641.95	35.33%	8,876,877.39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88,392,050.01	99.54%	180,537,337.04	6.04%	2,807,854,712.97	3,689,188,872.86	99.63%	269,036,499.48	7.29%	3,420,152,373.38
其中：										
账龄组合	1,725,719,859.11	57.48%	180,537,337.04	10.46%	1,545,182,522.07	2,657,769,011.66	71.78%	269,036,499.48	10.12%	2,388,732,512.18
光伏发电应收补贴组合	1,262,672,190.90	42.06%			1,262,672,190.90	1,031,419,861.20	27.85%			1,031,419,861.20
合计	3,002,190,380.37	100.00%	185,458,790.01	6.18%	2,816,731,590.36	3,702,915,392.20	100.00%	273,886,141.43	7.40%	3,429,029,250.7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921,452.97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8,876,877.39			业主方提供全额保证金
Netherlands East UPS Europe B.V.	4,921,452.97	4,921,452.97	100.00%	客户破产,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798,330.36	4,921,452.97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0,537,337.04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725,719,859.11	180,537,337.04	10.46%
光伏发电应收补贴组合	1,262,672,190.90		
合计	2,988,392,050.01	180,537,337.04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0,537,337.04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03,662,511.47	36,109,875.37	3.00%
1-2 年	264,230,641.06	26,423,064.11	10.00%
2-3 年	174,777,886.28	34,955,577.26	20.00%
3 年以上	83,048,820.30	83,048,820.30	100.00%
合计	1,725,719,859.11	180,537,337.04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损失率对照表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光伏发电应收补贴组合	1,262,672,190.90		
合计	1,262,672,190.9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光伏发电应收补贴组合, 以预期信用损失方法计提坏账。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58,209,797.01
1 至 2 年	718,453,045.52
2 至 3 年	427,449,704.36
3 年以上	198,077,833.48
3 至 4 年	114,615,383.20
4 至 5 年	42,427,920.74
5 年以上	41,034,529.54
合计	3,002,190,380.37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49,641.95	71,811.02				4,921,452.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9,036,499.48	-15,623,275.51		72,875,886.93		180,537,337.04
合计	273,886,141.43	-15,551,464.49		72,875,886.93		185,458,790.01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帐款债权转让核销	72,875,886.9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中卫市银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货款	57,286,179.65	债权转让	是	否

合计	--	57,286,179.65	--	--	--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其他应收款部分债权转让情况的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43,969,076.20	4.80%	9,902,732.26
第二名	98,443,660.34	3.28%	5,376,701.25
第三名	93,427,263.04	3.11%	2,802,817.89
第四名	44,603,503.04	1.49%	8,920,700.61
第五名	35,881,380.78	1.20%	1,076,441.42
合计	416,324,883.40	13.8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11,796,315.93	7,748,712.32
合计	11,796,315.93	7,748,712.3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74,496,269.18	99.55%	191,179,095.75	99.32%
1 至 2 年	1,224,995.03	0.44%	1,293,296.40	0.67%
2 至 3 年	1,144.54		1,144.54	
3 年以上	20,837.61	0.01%	20,837.61	0.01%
合计	275,743,246.36	--	192,494,374.30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第一名	53,740,000.00	19.49
第二名	24,175,313.60	8.77
第三名	11,152,216.68	4.04
第四名	10,630,000.00	3.86
第五名	10,430,624.70	3.78
小 计	110,128,154.98	39.94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67,358,214.50	67,358,214.50
其他应收款	1,181,291,702.12	484,881,431.89
合计	1,248,649,916.62	552,239,646.39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2) 重要逾期利息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67,358,214.50	67,358,214.50
合计	67,358,214.50	67,358,214.5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电费补偿款		97,739,979.76
员工借款及其他往来	2,704,744.97	1,488,625.79
保证金及押金	144,357,224.30	173,751,351.99
其他	23,411,662.61	26,447,465.29
债权转让款	846,398,664.38	
股权转让款	188,781,402.91	213,514,953.35
合计	1,205,653,699.17	512,942,376.1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121,049.79	8,211,484.52	9,728,409.98	28,060,944.29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235,516.39	-2,105,241.77	5,844,975.97	2,504,217.81
本期核销	1,537,387.78	4,665,777.27		6,203,165.05
2020年6月30日余额	7,348,145.62	1,440,465.48	15,573,385.95	24,361,997.0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72,280,659.35
1至2年	14,404,654.84
2至3年	4,243,748.78
3年以上	14,724,636.20
3至4年	6,984,838.34
4至5年	6,208,354.79
5年以上	1,531,443.07
合计	1,205,653,699.17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他应收款债权转让	6,203,165.05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李正	电费补偿款	4,858,525.74	其他应收款债权转让	是	否
合计	--	4,858,525.74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期末
------	-------	------	----	--------	--------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余额
第一名	债权转让款	846,398,664.38	1 年以内	70.20%	
第二名	股权转让款	167,890,449.88	1 年以内	13.93%	5,036,713.50
第三名	融资租赁保证金	39,100,000.00	0-2 年	3.24%	
第四名	股权转让款	20,890,953.03	1 年以内	1.73%	626,728.59
第五名	融资租赁保证金	13,520,000.00	0-3 年	1.12%	
合计	--	1,087,800,067.29	--	90.22%	5,663,442.09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19年12月25日披露关于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41），拟将部分应收款项债权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转让的应收款项账面原值约为人民币976,231,517.10元，已计提减值准备79,079,051.98元（其中应收帐款坏帐准备72,875,886.93，其他应收款坏帐准备6,203,165.05元），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897,152,465.12元，2019年7月至9月回款额为19,735,155.27元。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转让价格为人民币877,417,309.85元，截止2020年6月30日净额为846,398,664.38元。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3,082,602.50		143,082,602.50	131,679,031.63		131,679,031.63
在产品	86,156,100.58		86,156,100.58	76,964,475.08		76,964,475.08
库存商品	216,029,182.62	26,262,583.81	189,766,598.81	136,005,829.51	26,262,583.81	109,743,245.70
发出商品	162,223,139.86		162,223,139.86	139,226,411.46		139,226,411.46
低值易耗品	1,566,190.71		1,566,190.71	960,662.21		960,662.21
合计	609,057,216.27	26,262,583.81	582,794,632.46	484,836,409.89	26,262,583.81	458,573,826.0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6,262,583.81					26,262,583.81
合计	26,262,583.81					26,262,583.8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分期收款	619,422,253.30	646,663,359.72
合计	619,422,253.30	646,663,359.72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432,436,246.28	381,879,229.92
预缴所得税费用	1,911,010.73	1,889,207.34
合计	434,347,257.01	383,768,437.26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385,857,799.48		385,857,799.48	325,855,508.34		325,855,508.34	4.75%、11.00
合计	385,857,799.48		385,857,799.48	325,855,508.34		325,855,508.34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45,664.51			-61,880.19						1,583,784.32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67,485,418.64	2,365,973.50		3,970,439.40						73,821,831.54	
披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6,088,937.12			6,335.89						16,095,273.01	
东莞南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383,550.54			-65,896.84						1,317,653.70	
海南中电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25,463.03	2,000,000.00								14,025,463.03	
关岭中机能源有限公司	27,391,287.18			1,183,338.24						28,574,625.42	
易匠智能系统技术(广东)有限	258,748.82			-258,748.82						0.00	

公司											
湖南宏福鑫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820,000.00		4,900,646.88						7,720,646.88	
小计	126,279,069.84	7,185,973.50		9,674,234.56						143,139,277.90	
合计	126,279,069.84	7,185,973.50		9,674,234.56						143,139,277.90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105,000.00	300,105,000.00
科睿特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800,000.00	19,800,000.00
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87,500,000.00	187,500,000.00
北京腾云驾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298,400.00	2,298,400.00
中城投华南新能源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	4,180,000.00	4,180,000.00
易事特通信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50,000.00	
易事特（天津）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易事特（湖南）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易事特（河南）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易事特（北京）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易事特（上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易事特（吉林省）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易事特科技石家庄有限公司	20,000.00	
北京智信先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易事特（深圳）科技集成有限公司	100,000.00	

西咸新区易事特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易事特通信鄂州有限公司	10,000.00	
合计	514,488,400.00	513,983,400.00

其他说明：

[注]：(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原因：公司将持有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睿特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腾云驾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广东易事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中城投华南新能源科技（广东）有限公司、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易事特通信科技（东莞）有限公司、易事特（天津）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易事特（湖南）科技有限公司、易事特（河南）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易事特（北京）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易事特（上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易事特（吉林省）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易事特科技石家庄有限公司、北京智信先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易事特（深圳）科技集成有限公司、西咸新区易事特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易事特通信鄂州有限公司的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主要因公司计划长期持有上述投资，减少公允价值变动的影响。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2,517,301.03			42,517,301.03
2.本期增加金额	1,032,720.91			1,032,720.91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固定资产转入	1,032,720.91			1,032,720.9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3,550,021.94			43,550,021.9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415,835.17			13,415,835.17
2.本期增加金额	985,546.66			985,546.66
(1) 计提或摊销	673,280.75			673,280.75
(2) 固定资产转入	312,265.90			312,265.9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4,401,381.83			14,401,381.8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148,640.11			29,148,640.11
2.期初账面价值	29,101,465.86			29,101,465.8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99,607,076.93	4,252,191,998.69
合计	4,099,607,076.93	4,252,191,998.6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光伏电站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仪器仪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8,560,951.16	4,416,079,672.99	230,777,270.79	77,621,570.96	22,886,278.60	9,053,585.08	4,984,979,329.58
2.本期增加金额	990,825.70	367,643,682.40	7,465,694.91	298,425.38	536,601.84	133,022.14	377,068,252.37
(1) 购置		361,169,058.84	7,465,694.91	298,425.38	536,601.84	133,022.14	369,602,803.11
(2) 在建工程转入	990,825.70	6,474,623.56					7,465,449.2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032,720.91	463,649,393.16					464,682,114.07
(1) 处置或报废		463,649,393.16					463,649,393.16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032,720.91						1,032,720.91
4.期末余额	228,519,055.95	4,320,073,962.23	238,242,965.70	77,919,996.34	23,422,880.44	9,186,607.22	4,897,365,467.8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2,439,907.95	549,729,227.11	59,157,130.96	12,406,212.82	13,495,274.72	6,603,280.45	693,831,034.01

2.本期 增加金额	3,632,143. 15	111,697,1 71.55	11,155,90 1.36	6,500,245. 64	1,511,123. 62	468,182.2 0	134,964,7 67.52
(1) 计提	3,632,143. 15	111,697,1 71.55	11,155,90 1.36	6,500,245. 64	1,511,123. 62	468,182.2 0	134,964,7 67.52
3.本期 减少金额	312,265.9 1	69,681,44 1.55					69,993,70 7.46
(1) 处置或报废		69,681,44 1.55					69,681,44 1.55
(2)转入投 资性房地产	312,265.9 1						312,265.9 1
4.期末 余额	55,759,78 5.19	591,744,9 57.11	70,313,03 2.32	18,906,45 8.46	15,006,39 8.34	7,071,462. 65	758,802,0 94.07
三、减值 准备							
1.期初 余额		38,956,29 6.88					38,956,29 6.88
2.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 余额		38,956,29 6.88					38,956,29 6.88
四、账面 价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172,759,2 70.76	3,689,372, 708.24	167,929,9 33.38	59,013,53 7.88	8,416,482. 10	2,115,144. 57	4,099,607, 076.93
2.期初 账面价值	176,121,0 43.21	3,827,394, 149.00	171,620,1 39.83	65,215,35 8.14	9,391,003. 88	2,450,304. 63	4,252,191, 998.6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光伏电站	1,700,041,434.26	129,296,354.28	18,669,471.62	1,552,075,608.36
机器设备	13,546,223.96	9,570,496.28		3,975,727.68
小 计	1,713,587,658.22	138,866,850.56	18,669,471.62	1,556,051,336.04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6) 固定资产清理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96,906,651.68	232,759,465.40
合计	396,906,651.68	232,759,465.4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办公楼、宿舍	424,932,629.94	31,584,231.53	393,348,398.41	259,816,174.65	31,584,231.53	228,231,943.12
分布式光伏发电	338,857.53		338,857.53			
汽车充电站	2,043,740.44		2,043,740.44	783,533.15		783,533.15
光伏电站	84,000.00		84,000.00	3,347,614.36		3,347,614.36
其他	1,091,655.30		1,091,655.30	396,374.77		396,374.77
合计	428,490,883.21	31,584,231.53	396,906,651.68	264,343,696.93	31,584,231.53	232,759,465.4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易事特研发与运营总部项目	500,000,000.00	183,237,107.11	131,827,318.15			315,064,425.26	63.01%	70.00%				
松山湖厂区宿舍6和厂房7	70,000,000.00	25,499,804.17	23,360,816.08			48,860,620.25	69.80%	75.00%				
南京新能源光伏逆变器、充电站、数据机房工程	32,000,000.00	13,506,205.56	11,438,003.14			24,944,208.70	77.95%	80.00%				
合计	602,000,000.00	222,243,116.84	166,626,137.37			388,869,254.21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4) 工程物资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5,651,902.45	15,402,082.44		1,230,163.70	162,284,148.59
2.本期增加金额	37,289.88				37,289.88
(1) 购置	37,289.88				37,289.8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45,689,192.33	15,402,082.44		1,230,163.70	162,321,438.4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9,876,787.27	6,618,268.23		737,410.56	27,232,466.06
2.本期增加金额	1,613,376.34	819,208.86		61,123.56	2,493,708.76
(1) 计提	1,613,376.34	819,208.86		61,123.56	2,493,708.7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1,490,163.61	7,437,477.09		798,534.12	29,726,174.8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4,199,028.72	7,964,605.35		431,629.58	132,595,263.65
2.期初账面价值	125,775,115.18	8,783,814.21		492,753.14	135,051,682.5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1,065,032.29	正在办理产权证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380,054.75					3,380,054.75
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634,025.08					9,634,025.08
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3,776,793.15					3,776,793.15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3,378,641.76					3,378,641.76
合计	20,169,514.74					20,169,514.74

(2) 商誉减值准备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126,306.94	4,732,059.49	792,392.09		8,065,974.34
土地租金	17,812,082.07		1,455,649.87		16,356,432.20
合计	21,938,389.01	4,732,059.49	2,248,041.96		24,422,406.54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5,186,134.85	28,865,570.24	278,348,852.65	42,204,088.61
存货跌价准备	26,262,583.81	3,939,387.57	26,262,583.81	3,939,387.57
政府补助	1,607,143.02	241,071.45	2,142,857.28	321,428.59
预计负债			503,983.00	75,597.45
合计	213,055,861.68	33,046,029.26	307,258,276.74	46,540,502.2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2,712,857.63	5,678,214.37	23,021,176.94	5,755,294.20
子公司电力系统收购成本小于按持股比例计算[注 2]	84,722,133.82	12,708,320.08	84,722,133.82	12,708,320.08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注 3]	1,840,064.59	276,009.69	2,385,292.33	357,793.85
合计	109,275,056.04	18,662,544.14	110,128,603.09	18,821,408.1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046,029.26		46,540,502.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662,544.14		18,821,408.1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634,652.21	29,164,876.87
可抵扣亏损	191,391,528.02	181,020,219.3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8,956,296.88	38,956,296.88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1,584,231.53	31,584,231.5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286,478.31	6,858,461.13
合计	288,853,186.95	287,584,085.7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14,077,256.14	14,077,256.14	
2021 年	6,008,444.63	6,008,444.63	
2022 年	135,817,748.44	135,817,748.44	
2023 年	12,353,660.84	12,353,660.84	
2024 年	12,763,109.30	12,763,109.30	
2025 年	10,371,308.67		
合计	191,391,528.02	181,020,219.35	--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2009年收购子公司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力系统公司）60%股权，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电力系统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电力系统公司所有的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的土地原账面价值为20,587,570.97元，公允价值为49,775,134.51元，公允价值高于原账面价值29,187,563.54元，系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按电力系统公司适用税率计算递延所得税负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公允价值高于原账面价值部分已累计摊销6,474,705.91元，应纳税暂时性的差异为22,712,857.63元。

[注2]：系本公司分次收购电力系统公司股权的购买成本小于电力系统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金额	备注
电力系统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386,368,857.29	
减：净资产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	21,890,672.65	
减：本年持有40%股权期间享有的未分配利润份额	26,756,050.82	

减：购买股权成本	253,000,000.00	
尚未确认的计税差异	84,722,133.82	
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08,320.08	

2008年，本公司与电力系统公司签订合同，由本公司租赁电力系统公司相关资产，承接其相关业务，2009年本公司收购其剩余60%股权后，电力系统公司存在吸收合并和注销的可能，故在整体收购完成后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3]：系公司依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4）75号]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对企业持有的单位价值不超过5000元的固定资产，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同时对企业2014年1月1日后新购进的专门用于研发的仪器、设备，单位价值不超过 100 万元的，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单位价值超过 100 万元的，可缩短折旧年限或采取加速折旧的方法。本年公司执行该税收政策加速折旧的固定资产净值为1,840,064.59元，而会计上仍然按照原直线法进行摊销，从而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将其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售后租回递延收益	401,407,985.31		401,407,985.31	317,932,234.78		317,932,234.78
预付购买长期资产款	97,153,859.51		97,153,859.51	99,994,320.69		99,994,320.69
字画	747,040.00		747,040.00	747,040.00		747,040.00
合计	499,308,884.82		499,308,884.82	418,673,595.47		418,673,595.47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4,036,361.11	47,719,864.32
保证借款	985,876,595.02	597,015,940.64
保证、抵押借款	541,883,668.33	499,644,885.28
保证、质押借款	358,672,180.56	662,649,904.95
合计	1,920,468,805.02	1,807,030,595.19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34、衍生金融负债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03,445,972.97	169,394,737.11
银行承兑汇票	1,137,082,623.36	941,098,724.97
合计	1,340,528,596.33	1,110,493,462.08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采购款	821,669,505.15	760,448,888.30
设备采购款	236,440,622.76	339,405,274.02
合计	1,058,110,127.91	1,099,854,162.3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63,857,238.91	383,115,028.22
合计	463,857,238.91	383,115,028.2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2,218,024.12	项目暂停

合计	162,218,024.12	--
----	----------------	----

38、合同负债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532,462.96	78,281,330.74	90,410,714.82	13,403,078.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59,363.42	1,859,363.42	
合计	25,532,462.96	80,140,694.16	92,270,078.24	13,403,078.8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358,906.29	68,927,564.92	81,132,198.35	13,154,272.86
2、职工福利费		6,845,553.61	6,845,553.61	
3、社会保险费		1,178,852.47	1,178,852.47	
其中：医疗保险费		965,736.97	965,736.97	
工伤保险费		23,799.36	23,799.36	
生育保险费		189,316.14	189,316.14	
4、住房公积金		893,661.04	893,661.0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3,556.67	435,698.70	360,449.35	248,806.02
合计	25,532,462.96	78,281,330.74	90,410,714.82	13,403,078.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01,680.16	1,801,680.16	
2、失业保险费		57,683.26	57,683.26	
合计		1,859,363.42	1,859,363.42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937,643.85	8,688,385.99
企业所得税	44,714,816.90	46,401,478.16
个人所得税	935,459.98	446,121.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7,323.52	925,469.68
房产税	1,391,628.21	339,237.58
教育费附加	214,876.53	396,629.87
地方教育附加	147,497.41	264,419.90
印花税	251,552.32	266,823.82
土地使用税	281,201.97	134,705.40
其他应交税费	73,163.01	111,748.90
合计	54,455,163.70	57,975,020.94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877,523.85	877,523.85
其他应付款	485,544,408.61	414,258,275.77
合计	486,421,932.46	415,135,799.62

(1) 应付利息**(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877,523.85	877,523.85
合计	877,523.85	877,523.8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5,253,818.05	70,511,363.62
预提费用	151,421,310.65	132,427,435.34
应付股权投资款	4,695,564.84	4,695,564.84
拆借款	238,640,000.00	130,746,492.09
其他	23,633,757.13	22,100,186.47
往来款	16,585,263.54	15,779,358.21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注]	35,314,694.40	37,997,875.20
合计	485,544,408.61	414,258,275.77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其他说明

[注]: 公司于2017年7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确定2017年7月6日为授予日, 对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5,167,400股, 每股5.92元, 确认库存股148,991,008.00元, 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148,991,008.00元。

截止到2020年06月30日累计冲减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113,676,313.60元, 其中达成条件成功解除股数9,571,920.00占员工持股计划总股数40%, 相应冲减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56,665,766.40元, 其余为员工持股期间离职以及未达成2018年业绩指标, 公司按约定回购注销该失效股份, 相应冲减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57,010,547.20元。

42、持有待售负债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9,169,613.37	225,495,064.09
合计	179,169,613.37	225,495,064.09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待转销税额	188,014,266.62	158,229,035.91
合计	188,014,266.62	158,229,035.91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500,000.00	7,000,000.00
保证借款	186,000,000.00	272,500,000.00
保证及质押借款	483,000,000.00	518,000,000.00
合计	675,500,000.00	797,500,000.00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47、租赁负债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154,730,204.43	1,058,785,476.20
合计	1,154,730,204.43	1,058,785,476.2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注]	1,126,998,765.33	1,030,298,037.10
应付贫困村款项及其他	27,731,439.10	28,487,439.10
小 计	1,154,730,204.43	1,058,785,476.20

其他说明：

[注1]：2020年1月1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银阳）与华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租赁）签订合同编号为CRL-ES-2019-019-L01的《融资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租赁期间为2020年1月10日-2027年10月10日。公司以河北银阳100.00%股权作质押，为本次

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间为自合同编号为CRL-ES-2019-019-I03的《股权质押合同》签署之日始至主合同项下全部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股权出质登记日期为2019年12月26日。

[注2]：2020年5月2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阳光）与广东一创恒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健租赁）签订合同编号为一创恒健（2020）租字第012-2号的《融资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租赁期间为2020年5月27日-2023年5月27日。公司以何思模、何佳、张晔、邓婷婷作为保证人，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自合同编号为一创恒健（2020）保字第012-2号的《保证合同》签署之日始至主合同项下全部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

[注3]：2020年6月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北易电）与横琴金投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琴租赁）签订合同编号为JTZL-SHHZ-2020-021的《融资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4,990万元，租赁期间为2020年6月5日-2023年6月2日。公司以淮北易电100.00%股权作质押，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间为自合同编号为JTZL-SHHZ-2020-021-ZY（01）的《股权质押合同》签署之日始至主合同项下全部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股权出质登记日期为2020年6月2日。

[注4]：2020年6月1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峪关荣晟）与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租赁）签订合同编号为CITICFL-C-2020-0078的《融资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租赁期间为2020年6月15日-2032年6月15日。公司以嘉峪关荣晟100.00%股权作质押，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间为自合同编号为CITICFL-C-2020-0078-G-ZGEGQA的《股权质押合同》签署之日始至主合同项下全部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股权出质登记日期为2020年6月24日。

[注5]：2020年6月1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峪关润邦）与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租赁）签订合同编号为CITICFL-C-2020-0080的《融资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租赁期间为2020年6月15日-2032年6月15日。公司以嘉峪关润邦100.00%股权作质押，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间为自合同编号为CITICFL-C-2020-0080-G-ZGEGQA的《股权质押合同》签署之日始至主合同项下全部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股权出质登记日期为2020年6月24日。

（2）专项应付款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2）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503,983.00	劳务诉讼赔偿款
合计		503,983.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 2020年4月13日，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9）粤19民终1607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劳动诉讼赔偿款。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42,857.28		535,714.26	1,607,143.02	
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未确认损益	6,762,759.58		207,023.28	6,555,736.30	
合计	8,905,616.86		742,737.54	8,162,879.32	--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第三批创新科研团队项目经费（智能配电网创新团队-智能配电网核心装备研发及产业化）	2,142,857.28			535,714.26			1,607,143.02	与收益相关
小计	2,142,857.28			535,714.26			1,607,143.02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319,825,036.00						2,319,825,036.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9,575,366.15	51,510,708.12		281,086,074.27
其他资本公积	58,403,822.42		8,392,321.47	50,011,500.95
合计	287,979,188.57	51,510,708.12	8,392,321.47	331,097,575.2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增加51,510,708.12，其中：

① 本年公司子公司易事特集团(盐城)新能源有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增资，增加资本公积25,500,708.12元。

② 本年公司子公司吉安中能易电科技有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增资，增加资本公积26,010,000.00元。

2) 本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减少系由于部分激励人员离职以及公司业绩未达到解锁条件，根据2017年公司实施的对公司高管及核心员工的股权激励方案，将失效股份回购注销，确定2020年应冲减费用8,392,321.47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37,997,875.20			37,997,875.20
合计	37,997,875.20			37,997,875.20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0,000.00							-2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0,000.00							-220,00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5,313.54	15,604.06				15,604.06		120,917.6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5,313.54	15,604.06				15,604.06		120,917.6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4,686.46	15,604.06				15,604.06		-99,082.40

58、专项储备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4,775,105.79			234,775,105.79
合计	234,775,105.79			234,775,105.79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51,105,677.33	2,109,048,009.3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629,970.33	268,847,887.84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36,735,647.66	2,377,895,897.1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38,785,701.67	1,019,518,703.46	1,629,108,640.72	1,097,285,959.19
其他业务	7,456,516.21	3,699,244.34	7,151,980.03	3,814,331.85
合计	1,546,242,217.88	1,023,217,947.80	1,636,260,620.75	1,101,100,291.04

--	--	--	--	--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394,269,224.62 元，其中，1,531,868,312.44 元预计将于 2020 年度确认收入，714,852,362.02 元预计将于 2021 年度确认收入，147,548,550.16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55,487.13	3,465,711.02
教育费附加	1,196,347.69	1,488,436.48
房产税	1,400,502.23	1,144,119.21
土地使用税	2,861,065.85	3,799,974.55
车船使用税	3,446.64	7,466.64
印花税	1,081,843.75	1,158,274.82
地方教育附加	797,224.33	992,290.95
其他	249,127.31	68,193.51
合计	10,345,044.93	12,124,467.18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及福利费用	14,737,939.90	13,677,470.05
差旅费	2,369,574.17	2,328,840.97
业务费	69,054,302.28	67,214,317.81
办公费	1,125,893.78	659,217.83
运杂费	8,632,115.87	5,475,702.16

业务宣传市场推广费	4,057,699.09	4,019,734.17
售后服务费	4,564,023.40	3,322,132.56
其他	7,249,548.91	1,330,196.62
合计	111,791,097.40	98,027,612.17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21,300,560.54	16,267,254.90
折旧摊销	4,465,764.95	2,583,063.75
中介费	3,418,545.45	3,237,312.82
股权激励款	-8,392,321.47	672,880.77
其他	12,883,879.22	9,609,722.14
合计	33,676,428.69	32,370,234.38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25,045,954.76	26,475,574.75
折旧及摊销	6,316,235.56	5,069,088.66
物料消耗	7,896,579.46	16,419,575.66
其他	13,416,411.17	15,141,925.85
合计	52,675,180.95	63,106,164.92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7,414,168.36	134,222,147.14
减：利息收入	29,150,234.66	33,105,532.66
汇兑损益	-1,242,621.64	159,961.39
手续费	4,896,911.95	3,586,882.05
合计	121,918,224.01	104,863,457.92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14,552,496.81	19,636,021.42
合计	14,552,496.81	19,636,021.42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22,573.15	1,367,384.6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9,714.67
合计	7,622,573.15	1,467,099.32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8,613,890.48	7,821,143.30
合计	18,613,890.48	7,821,143.30

72、资产减值损失**73、资产处置收益****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罚款收入	182,048.90		182,048.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98,719.31	
电费补偿款		39,260,428.58	
其他	117,211.00	0.02	117,211.00

合计	299,259.90	39,359,147.91	299,259.90
----	------------	---------------	------------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6,772,940.38	600,000.00	6,772,940.38
罚款及违约金	287,394.69	111,279.66	287,394.69
合计	7,060,335.07	711,279.66	7,060,335.07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771,326.24	18,636,869.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335,608.97	-5,689,485.61
合计	31,106,935.21	12,947,384.2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6,646,179.3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996,926.9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730,900.5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58,328.6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983,193.2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4,182.0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32,910.7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708,143.11
加计扣除的影响	-6,025,097.8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的影响	2,286,478.31
所得税费用	31,106,935.21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9,150,234.66	33,105,532.66
政府补助	11,567,159.07	3,125,154.05
罚款收入及其他	27,939,866.93	2,351,490.28
往来款	5,894,386.64	507,701.14
保证金及押金	4,625,799.85	7,882,962.50
合计	79,177,447.15	46,972,840.6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押金	27,377,463.98	50,914,754.68
期间费用	118,721,235.84	104,933,920.37
往来款	6,641,495.99	6,744,762.82
罚款及其他	7,060,335.07	711,279.66
合计	159,800,530.88	163,304,717.5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票据保证金	663,853,832.86	896,480,408.60
票据贴现净额	997,285,415.71	414,163,928.61
融资租赁款	238,400,000.00	448,250,000.00
往来款	411,340,000.00	323,700,000.00
合计	2,310,879,248.57	2,082,594,337.21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等	817,358,315.84	689,725,718.95
融资租赁费	148,163,793.96	143,139,515.27
往来款	879,839,727.47	538,250,037.15
其他		5,430,179.20
合计	1,845,361,837.27	1,376,545,450.57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95,539,244.16	279,293,141.1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613,890.48	-7,821,143.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5,638,048.27	127,840,172.56
无形资产摊销	2,493,708.76	2,458,449.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48,041.96	2,046,260.6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7,235,489.06	134,335,643.5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22,573.15	-1,467,099.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494,472.96	-5,470,511.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8,863.99	-218,974.6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4,220,806.38	-34,803,784.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	-185,192,393.97	-340,116,104.27

“—”号填列)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495,446.98	-1,008,707,974.36
其他	0.00	-98,719.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345,030.22	-852,730,643.1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9,569,729.58	282,727,039.5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63,143,245.81	398,365,944.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426,483.77	-115,638,905.0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加: 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5,000,000.00
其中:	--
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5,00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5,000,000.00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29,569,729.58	363,143,245.81
其中: 库存现金	44,692.93	64,028.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29,525,036.65	363,079,217.7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9,569,729.58	363,143,245.81

其他说明:

注: 期末货币资金余额1,180,160,644.40元与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的差异为使用受到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余额650,590,914.82元;

期初货币资金余额861,108,355.46元与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的差异为使用受到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余额497,965,109.65元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97,723,377.04	保证金、账户冻结
固定资产	176,669,960.31	银行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96,562,941.49	银行贷款抵押
应收账款	361,268,990.94	银行贷款质押
应收账款	579,351,404.02	融资租赁受限
长期应收款	368,094,300.00	银行贷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6,390,710.34	银行贷款抵押
固定资产	1,556,051,336.04	融资租赁受限
长期股权投资	1,102,269,805.11	融资租赁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483,000,000.00	银行贷款质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105,000.00	银行贷款质押
合计	5,727,487,825.29	--

其他说明：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916,650.07
其中：美元	110,721.98	7.0795	783,856.25
欧元	31,833.59	7.9610	253,427.21
港币	962,697.65	0.91344	879,366.54
日元	1.00	0.0658	0.07
应收账款	--	--	125,235,930.09
其中：美元	17,689,939.98	7.0795	125,235,930.09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账款			108,502.31
其中：美元	14,011.71	7.0795	99,195.90
欧元	1,169.00	7.9610	9,306.41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9月2号在香港注册全资子公司中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港币，实收资本100万元港币。2016年变更公司名称为香港智慧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为8000万港币。为保持与注册资本币别一致，记账本位币选择为港币。至报告期期末，该公司还未实际经营。

83、套期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智能配电网创新团队-智能配电网核心装备研发及产业化	535,714.26	其他收益	535,714.26
碳化硅晶片、功率器件和高频电能变换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分布式智能充电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3,770,000.00	其他收益	3,770,000.00
企业失业保险稳岗返还资金补贴	3,315,367.77	其他收益	3,315,367.77
2020年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促进外贸发展方向）促进投保出口信用保险项	304,586.16	其他收益	304,586.16

目资金			
2020 年创新东莞科学技术奖 (科技进步奖)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2020 年广东省高价值专利培 育布局中心项目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失业保险专户失业补助	15,394.27	其他收益	15,394.27
深圳市社保维稳补贴	2,637.36	其他收益	2,637.36
2019 年度纳税大户奖励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合肥土地回收补偿款	380,000.00	其他收益	380,000.00
合肥经济开发区市级发明专 利奖励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合肥市劳动就业管理中心失 业保险基金稳岗补贴	31,432.00	其他收益	31,432.00
合肥市科技保险补贴	18,324.00	其他收益	18,324.00
合肥市财政局稳岗补助	331,616.00	其他收益	331,616.00
山东省稳岗补贴	970.50	其他收益	970.50
昆山市科技局高企入库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昆山市稳岗补贴	2,423.70	其他收益	2,423.70
渭南市稳岗补贴	22,400.00	其他收益	22,400.00
南京市社保维稳补贴	12,842.99	其他收益	12,842.99
西安国家民用航天基地管委 会加快科创发展专项资金的 补贴	105,000.00	其他收益	105,000.00
陕西省科学技术厅创新创业 大赛补助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失业 支出户)稳岗补贴	5,362.00	其他收益	5,362.00
分布式发电光伏补贴收入	576,630.00	其他收益	576,630.00
个税返还	69,161.64	其他收益	69,161.64
软件退税	2,449,634.16	其他收益	2,449,634.16
小 计	14,552,496.81		14,552,496.81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公司直接取得的财政贴息

项 目	期初 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	本期结转	期末递 延收益	本期结转 列报项目	说明
东莞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 2020 年度 企业贷款贴息		1,000,000.00	1,000,000.00		财务费用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0年 度企业贷款贴息（东府（2020） 37号）
小 计		1,000,000.00	1,000,000.00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合并成本
-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3、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扬州易事特新能源汽车充电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0/04/17	10,000.00	100.00%
新能易事特（扬州）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0/04/20	1,000,000.00	90.00%
易事特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0/04/26	50,000,000.00	100.00%
易事特新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0/04/26	300,000.00	100.00%
吉安中能易电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0/06/01	100,000,000.00	51.00%

2.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哈密柳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20/5/09		-292.62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电站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宁夏易事特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项目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肥城市君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电站	100.00%		新设成立
神木县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	陕西	电站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电站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东台市中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电站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淮安铭泰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电站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连云港市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电站	100.00%		新设成立
赤峰朗易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电站	100.00%		新设成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司	56.47%	1,308,918.35		64,298,481.89
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0.00%	2,017,820.34		22,543,596.13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65.00%	2,830,365.23		47,093,029.94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70.00%	2,019,578.39		108,650,474.51
易事特集团（盐城）有限公司	49.00%	985,999.46		74,485,291.35
吉安中能易电科技有限公司	49.00%	-7,530.50		73,982,469.5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名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司	22,901,789.51	112,612,044.31	135,513,833.82	8,446,007.97		8,446,007.97	17,297,452.18	115,401,044.05	132,698,496.23	7,948,570.77		7,948,570.77
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0,397,353.27	69,272,286.18	119,669,639.45	6,537,320.78		6,537,320.78	39,797,451.12	71,193,789.66	110,991,240.78	2,903,472.95		2,903,472.95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35,709,257.35	47,929,033.86	283,638,291.21	172,145,168.23	32,500,000.00	204,645,168.23	210,007,237.23	44,729,461.57	254,736,698.80	146,097,983.87	34,000,000.00	180,097,983.87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330,428,041.23	55,020,982.85	385,449,024.08	228,966,204.28	1,255,433.90	230,221,638.18	308,426,191.93	55,187,628.60	363,613,820.53	209,137,434.90	2,134,111.71	211,271,546.61
易事特集团(盐城)有限公司	144,721,344.19	20,285,257.73	165,006,601.92	12,995,803.25		12,995,803.25						
吉安中能易电科技有限公司	150,984,631.63		150,984,631.6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司	6,454,095.08	2,317,900.39	2,317,900.39	94,356.09	1,252,586.10	103,011.69	103,011.69	225,404.59
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8,722,559.32	5,044,550.84	5,044,550.84	1,864,001.22	6,230,904.95	3,209,556.22	3,209,556.22	-2,737,287.20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97,693,886.01	4,354,408.05	4,354,408.05	3,938,805.46	66,417,332.30	10,896,191.13	10,896,191.13	-6,628,045.90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59,375,409.94	2,885,111.98	2,885,111.98	-19,939,300.74				
易事特集团(盐城)有限公司	148,334,841.03	2,012,243.80	2,012,243.80	-130,471,995.58				
吉安中能易电科技有限公司		-15,368.37	-15,368.37	-81,459,568.37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易事特集团(盐城)有限公司	2020/01/10	100.00%	51.00%
吉安中能易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0/06/15	100.00%	51.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易事特集团(盐城)有限公司	吉安中能易电科技有限公司
差额	25,500,708.12	26,010,000.00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5,500,708.12	26,010,000.00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浙江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	浙江	浙江	科学研究和技术	25.00%		权益法核算

限公司			服务业			
广东中能粤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5.00%	权益法核算
山东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5.00%		权益法核算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9.11%		权益法核算
东莞南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5.00%		权益法核算
海南中电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0.00%	权益法核算
关岭中机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	贵州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00%	权益法核算
易匠智能系统技术(广东)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8.45%		权益法核算
披云网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8.50%		权益法核算
湖南宏福鑫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医疗器械	47.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截至2020年06月30日公司持有东莞南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15.00%, 因公司委派董事参与东莞南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 对东莞南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响, 故对其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披云网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披云网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6,031,756.96	59,248,401.43	13,586,662.50	45,701,832.92
非流动资产	214,543,835.97	122,898,669.33	220,088,067.46	138,091,768.20
资产合计	240,575,592.93	182,147,070.76	233,674,729.96	183,793,601.12
流动负债	-4,189,110.30	126,480,057.04	-129,891.06	128,148,804.64
负债合计	-4,189,110.30	126,480,057.04	-129,891.06	128,148,804.64
少数股东权益		2,016,103.70		2,015,006.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44,764,703.23	53,650,910.02	233,804,621.02	53,629,790.4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5,727,475.43	16,095,273.01	91,440,987.28	16,088,937.1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905,643.89		23,955,568.6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3,821,831.54	16,095,273.01	67,485,418.64	16,088,937.12
营业收入	10,757,901.56	42,315,551.64	3,027,132.97	49,183,224.14
净利润	4,910,082.21	21,119.62	-1,186,355.14	5,201.00
综合收益总额	4,910,082.21	21,119.62	-1,186,355.14	5,201.0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3,222,173.35	42,704,714.0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5,697,459.27	600,279.63
--综合收益总额	5,697,459.27	600,279.63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

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五（一）3、五（一）4、五（一）6及五（一）10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20年06月30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13.88%(2019年12月31日：37.56%)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2,775,138,418.39	3,078,783,882.93	2,240,314,510.85	451,021,220.83	387,448,151.25
应付票据	1,340,528,596.33	1,340,528,596.33	1,340,528,596.33		
应付账款	1,058,110,127.91	1,058,110,127.91	1,058,110,127.91		
其他应付款	486,421,932.46	486,421,932.46	486,421,932.46		
长期应付款	1,154,730,204.43	1,154,730,204.43	298,883,314.82	470,672,308.20	385,174,581.41
小 计	6,814,929,279.52	7,118,574,744.06	5,424,258,482.37	921,693,529.03	772,622,732.66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2,830,025,659.28	3,226,932,347.70	2,146,174,334.31	596,356,740.26	484,401,273.13
应付票据	1,110,493,462.08	1,110,493,462.08	1,110,493,462.08		
应付账款	1,099,854,162.32	1,099,854,162.32	1,099,854,162.32		
其他应付款	415,135,799.62	415,135,799.62	415,135,799.62		
长期应付款	1,058,785,476.20	1,058,785,476.20	285,720,373.27	438,816,615.76	334,248,487.17
小 计	6,514,294,559.50	6,911,201,247.92	5,057,378,131.60	1,035,173,356.02	818,649,760.30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2020年06月30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586,45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065,450,000.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上升/下降50个基准点，将不会对本公司股东权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五)2之说明。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7,405,000.00		7,083,400.00	514,488,400.00
（八）应收款项融资			11,796,315.93	11,796,315.9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司持有的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睿特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债权投资为公众公司股权投资，期末公允价值按资产负债表日或接近资产负债表日公开交易市场的股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对于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2.因被投资企业北京腾云驾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中城投华南新能源科技（广东）有限公司、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易事特通信科技（东莞）有限公司、易事特（天津）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易事特（湖南）科技有限公司、易事特（河南）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易事特（北京）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易事特（上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易事特（吉林省）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易事特科技石家庄有限公司、北京智信先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易事特（深圳）科技集成有限公司、西咸新区易事特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易事特通信鄂州有限公司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3.因被投资企业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恶化，所以公司以零元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	扬州	设备制造业、零售	1876 万元	56.04%	56.04%

公司		业、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何思模。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 的公司
山东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35% 的公司
江西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 的公司
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0.97% 的公司
安徽易事特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 的公司
北京腾云驾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35.65% 的公司
东莞南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5% 的公司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39.11% 的公司
广东易事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 的公司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1.2% 的公司
易匠智能系统技术（广东）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48.45% 的公司
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4.87% 的公司
国富光启(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易事特（天津）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易事特（新疆）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易事特（河南）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易事特(吉林省) 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2.00% 的公司
易事特科技石家庄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易事特(湖南) 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易事特通信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北京智信先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易事特（北京）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易事特（南通）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广西易事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5.00% 的公司
易事特新能源（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5.00% 的公司%
广西易事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易事特（深圳）科技集成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西咸新区易事特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易事特新瑞(佛山)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易事特通信鄂州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衢州易事特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易事特(中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海南易事特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易事特（珠海）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易事特(重庆) 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0.50% 的公司
易事特新能源（温州）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易事特(河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恒特新特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易事特(天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易事特智慧科技（江门）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易事特信息科技（扬州）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山东易事特德智大数据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易事特云鼎（湖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赣州易事特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5.00% 的公司
易事特（呼和浩特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00% 的公司
广东易事特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5.00% 的公司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张晔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何佳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邓婷婷	何佳之配偶
何宇	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之子
王可岗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之法人
赖庆桂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之股东
吴保良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之股东

吴青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之股东
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临朐县东镇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692,655.53			5,792,961.35
深圳市瑞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770,642.5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西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光伏系统集成、光伏逆变器	-1,385,769.23	
旺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五金件及其他		46,707,152.40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系统集成/光伏逆变器	1,973,652.87	28,208,193.74
北京腾云驾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29,343,378.48	965,308.62
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1,655,872.94	
易事特(北京)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499,423.02	
易事特(河南)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542,072.57	
易事特科技石家庄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1,362.83	
易事特通信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288,799.8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133,387.56	145,257.22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何思模、张晔、何佳	29,850,000.00	2019年10月30日	2020年10月28日	否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何思模、张晔、何佳	49,150,000.00	2019年10月30日	2020年10月28日	否
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9年11月21日	2020年11月21日	否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何思模、张晔、何佳	200,000,000.00	2020年01月10日	2021年01月07日	否
何佳、何思模、张晔	135,000,000.00	2020年01月19日	2021年01月18日	否
何佳、何思模、张晔	125,000,000.00	2020年01月20日	2021年01月19日	否
何思模、张晔、何佳、何宇	50,000,000.00	2020年02月18日	2021年02月18日	否
何佳、何思模、张晔	15,000,000.00	2020年02月28日	2021年02月28日	否
何佳、何思模、张晔	56,350,000.00	2020年03月11日	2021年03月11日	否
何思模、张晔、何佳、何宇	50,000,000.00	2020年02月20日	2021年02月20日	否
何思模、张晔、何佳、何宇	30,000,000.00	2020年02月20日	2021年02月20日	否
何佳、何思模、张晔	25,500,000.00	2020年04月22日	2021年04月21日	否
何佳、何思模、张晔、邓婷婷、扬州东方集团	50,000,000.00	2020年04月29日	2021年04月28日	否

有限公司				
何思模、张晔	67,000,000.00	2020年04月09日	2021年04月08日	否
何思模、张晔	63,000,000.00	2020年06月18日	2020年12月17日	否
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何江峰	59,330,000.00	2019年07月04日	2020年07月03日	否
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何江峰	20,000,000.00	2020年02月24日	2021年02月23日	否
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何江峰	40,000,000.00	2020年04月27日	2021年04月26日	否
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何江峰	60,000,000.00	2020年05月07日	2021年05月06日	否
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何江峰	34,000,000.00	2020年05月21日	2021年05月20日	否
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何江峰	40,620,000.00	2020年06月23日	2021年06月22日	否
何思模、何佳	99,000,000.00	2019年11月20日	2020年11月20日	否
何思模、何佳	99,000,000.00	2019年12月18日	2020年12月18日	否
何思模	27,000,000.00	2019年02月27日	2021年02月20日	否
何佳、邓婷婷、何思模、张晔	240,000,000.00	2019年05月13日	2022年05月09日	否
何佳、邓婷婷、何思模、张晔	300,000,000.00	2019年12月24日	2020年12月23日	否
何佳、邓婷婷、何思模、张晔	70,000,000.00	2020年03月19日	2021年03月18日	否
何佳、邓婷婷、何思模、张晔	30,000,000.00	2020年04月02日	2021年04月01日	否
何思模	104,000,000.00	2017年07月12日	2020年10月12日	否
何思模、张晔	110,000,000.00	2018年05月23日	2023年05月15日	否
何思模、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8年06月27日	2021年06月28日	否
何思模、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8年06月27日	2021年06月28日	否
何思模、张晔	110,000,000.00	2018年07月24日	2023年08月14日	否
何思模、张晔	90,000,000.00	2018年07月31日	2023年08月14日	否
何思模、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7年04月13日	2023年07月19日	否
何思模	93,500,000.00	2018年08月09日	2021年09月13日	否

何思模	68,000,000.00	2019年01月25日	2022年01月28日	否
何思模、张晔、易事特	137,500,000.00	2019年01月22日	2026年10月22日	否
何思模、张晔、易事特	220,000,000.00	2019年04月29日	2027年04月28日	否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9年04月30日	2024年04月29日	否
何思模	30,750,000.00	2019年07月23日	2022年07月22日	否
易事特、何佳	100,000,000.00	2019年07月26日	2029年07月26日	否
何思模、张晔、易事特	55,000,000.00	2020年01月10日	2028年01月10日	否
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	30,000,000.00	2020年05月27日	2023年05月26日	否
何思模、张晔、易事特、中能易电（深圳）	49,900,000.00	2020年06月05日	2023年06月02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65,340,000.00			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借款根据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融资成本确定计算，本年度共发生借款利息3,833,472.22元。
拆出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0,142.34			水电费、房租等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819,101.79	2,000,920.24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腾云驾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8,443,660.34	5,376,701.25	89,505,958.69	5,460,116.78
	旺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88,496,058.18	2,654,881.75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21,815,030.76	654,450.92	30,730,439.72	921,913.19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8,876,877.39		8,876,877.39	
	安徽易事特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013,879.18	1,031,836.69	10,013,879.18	900,369.01
	江西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169,950.38	1,433,990.08	8,791,300.38	1,750,285.08
	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	1,678,194.40	50,345.83	3,035,732.28	94,059.85
	安徽易事特顺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233,300.00	46,660.00
	易事特(北京)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32,581.25	9,977.44		
	易事特(河南)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60,542.00	1,816.26		
小计		49,947,055.36	3,182,417.22	239,683,545.82	11,828,285.66
预付款项	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			2,235,315.36	
	易匠智能系统技术(广东)有限公司	2,327,600.00		2,616,555.14	
小计		2,327,600.00		4,851,870.50	
其他应收款	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950,000.00	1,588,500.00
	国富光启(北京)科			1,792,147.90	53,764.44

	技发展有限公司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注]	846,398,664.38			
小 计		846,398,664.38		54,742,147.90	1,642,264.4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山东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22,859.75	2,422,859.75
	深圳市瑞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361,163.98
	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	155,686.62	110,000.00
	东莞南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06,400.00	106,400.00
小 计		2,684,946.37	4,000,423.73
预收款项	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2,218,024.12	162,218,024.12
	易事特通信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364,652.00	
小 计		162,582,676.12	162,218,024.12
其他应付款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92,640,000.00	111,740,000.00
	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00.00	65,000,000.00
	吴保良		9,006,492.09
	江西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	280,000.00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3,060,000.00	3,060,000.00
小 计		108,480,000.00	189,086,492.09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965,32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价格为 5.92 元/股，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在授予日的 12 个月后、24 个月后和 36 个月后围和合同剩余期限分三次解锁,每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比例分别为 40%、30% 和 30%。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S 模型）测算、授予日市场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行权条件完成情况等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2,762,506.19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392,321.47

其他说明

[注]公司2017年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S模型）测算，2018年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采用授予日市场收盘价。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一) 本公司确定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易事特南京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新能源”)与江苏江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江都农商行)签订“光伏贷”合作协议,约定江苏江都银行为南京易事特销售安装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客户提供信贷支持,由南京新能源为客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担保期限为自客户与银行签署光伏贷款协议起十年,并授权董事长何思模先生签署与本次担保相关的协议文件。截止到2020年06月30日,提供担保金额为1,604.02万元。另外,南京新能源需要在江苏江都农商行开立保证金专用账户,存入不低于100.00万元的基础保证金,作为保证金质押担保,截止到2020年06月30日,南京易事特已存入200.00万元在江苏江都农商行作为保证金质押担保。

(二) 本公司与参股公司安徽易事特共同为购买、安装易事特分布式家庭光伏电站的合作对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确定由安徽易事特在安徽宿松民丰村镇银行开立贷款保证金户,一次性(逐笔)存入贷款本金5%的保证金,对单个担保人提供的融资性担保贷款责任余额不得超过12万元,担保责任余额总额原则上控制在其自身实收资本的5倍以内,最高限额在双方签订的原担保合作协议的基础上增加2,000.00万元,担保期限为2年。截止到2020年06月30日,提供担保金额为3,808.13万元。

(三) 本公司与参股公司安徽易事特共同为购买、安装易事特分布式家庭光伏电站的合作对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确定由安徽易事特在安徽宿松民丰村镇银行开立贷款保证金户,一次性(逐笔)存入贷款本金5%的保证金,对单个担保人提供的融资性担保贷款责任余额不得超过50万元,担保责任余额总额原则上控制在其自身实收资本的5倍以内,最高限额在双方签订的原担保合作协议的基础上增加3,000.00万元,担保期限为2年。截止到2020年06月30日,提供担保金额为2,074.73万元。

(四) 本公司为购买、安装易事特分布式光伏电站,且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融资条件、主体资格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管理规定、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合作对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截止到2020年06月30日,提供担保金额为1,732.60万元。

除上述说明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一)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情况

1.2020年8月11日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向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

告编号：2020-085，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总数由 2,729 万份调整为 2,584 万份，预留部分授予数量由 271 万份调整为 416 万份，价格由 4.96 元/份调至 4.93 元/份，以 2020 年 8 月 11 日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日，向 123 名激励对象授予 2,584 万份股票期权。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2) 未来适用法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哈密柳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92.62	-292.62		-292.62	-292.62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产品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998,456,929.41	732,971,638.09
光伏逆变器	21,894,084.03	14,658,469.00

光伏系统集成	128,002,470.64	99,622,618.91
新能源能源收入	349,138,620.73	145,875,246.89
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41,293,596.86	26,390,730.57
小 计	1,538,785,701.67	1,019,518,703.46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控股股东股权转让

公司于2019年9月1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东方集团、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的通知，东方集团、何思模先生与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收购框架协议》，拟先将东方集团持有公司29.99%的股权协议转让给恒健控股，此次股权转让过户完成后，恒健控股将采取部分要约方式再取得易事特不低于5%股权，全部收购完成后，恒健控股合计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不低于34.99%，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与恒健控股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签署了《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何思模先生关于转让所持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何思模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安远慧盟科技有限公司、何宇先生，于2019年12月20日与恒健控股公司签署了《关于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表决权放弃协议》，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进一步落实。2020年2月5日，恒健控股公司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20）44号），对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收购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

2020年7月21日，东方集团、何思模先生与广东恒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关于转让所持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关于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表决权放弃协议》，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其持有的上市公司18%的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共计417,568,600股），并且东方集团不可撤销地放弃其本次交易完成后持有的剩余全部上市公司股份（878,843,98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7.8841%）的表决权；此次签署的相关协议将对前述方案予以相应调整。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协议转让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过户时间为2020年8月18日，过户数量为417,568,600股。

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日、2019年12月20日、2020年2月5日、2020年7月22日披露在巨潮咨询网上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权收购框架协议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一致行动人签署表决权放弃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公告》、《关于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暨公司控制权变更进展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6、2019-136、2020-005、2020-075、2020-091。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98,330.36	1.02%	4,921,452.97	35.67%	8,876,877.39	13,726,519.34	0.58%	4,849,641.95	35.33%	8,876,877.39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2,348,241.50	98.98%	129,527,308.25	9.65%	1,212,820,933.25	2,343,912,794.06	99.42%	219,073,802.68	9.35%	2,124,838,991.38
其中：										
账龄组合	1,120,381,645.61	82.62%	129,527,308.25	11.56%	990,854,337.36	2,143,108,332.17	90.90%	219,073,802.68	10.22%	1,924,034,529.49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21,966,595.89	16.36%			221,966,595.89	200,804,461.89	8.52%			200,804,461.89
合计	1,356,146,571.86	100.00%	134,448,761.22	9.91%	1,221,697,810.64	2,357,639,313.40	100.00%	223,923,444.63	9.50%	2,133,715,868.7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921,452.97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8,876,877.39			业主方提供全额保证金
Netherlands EastUPS Europe B.V.	4,921,452.97	4,921,452.97	100.00%	客户破产，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798,330.36	4,921,452.97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29,527,308.2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120,381,645.61	129,527,308.25	11.5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21,966,595.89		
合计	1,342,348,241.50	129,527,308.2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不计提坏账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58,088,454.86
1 至 2 年	208,083,993.82
2 至 3 年	167,381,067.30
3 年以上	122,593,055.88
3 至 4 年	30,543,321.54
4 至 5 年	51,015,204.80
5 年以上	41,034,529.54
合计	1,356,146,571.8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49,641.95	71,811.02				4,921,452.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9,073,802.68	-16,670,607.50		72,875,886.93		129,527,308.25
合计	223,923,444.63	-16,598,796.48		72,875,886.93		134,448,761.22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帐款债权转让核销	72,875,886.9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中卫市银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货款	57,286,179.65	债权转让	是	否
合计	--	57,286,179.65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应收帐款核销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其他应收款部分债权转让情况的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2,124,015.28	7.53%	7,339,498.97
第二名	71,175,984.16	5.25%	2,135,279.52
第三名	59,935,453.41	4.42%	4,221,455.05
第四名	44,603,503.04	3.29%	8,920,700.61
第五名	35,665,390.50	2.63%	6,276,481.97
合计	313,504,346.39	23.1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696,848.91
其他应收款	2,323,422,439.25	1,598,866,988.52
合计	2,323,422,439.25	1,601,563,837.4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2) 重要逾期利息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2,696,848.91
合计		2,696,848.91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借款及其他往来	2,514,298.11	1,447,806.61
保证金及押金	25,970,384.89	82,998,770.74
其他	12,626,512.67	13,897,929.06
债权转让款	846,398,664.3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446,455,657.09	1,511,606,646.06
合计	2,333,965,517.14	1,609,951,152.47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54,948.67	768,566.19	8,060,649.09	11,084,163.95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12,490.63	4,380,444.74	1,394,124.88	5,662,078.99
本期核销	1,537,387.78	4,665,777.27		6,203,165.05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605,070.26	483,233.66	9,454,773.97	10,543,077.8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17,173,330.19
1 至 2 年	4,832,336.64
2 至 3 年	3,131,345.42
3 年以上	8,828,504.89
3 至 4 年	1,781,221.08
4 至 5 年	5,555,928.14
5 年以上	1,491,355.67
合计	2,333,965,517.14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他应收款债权转让	6,203,165.05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李正	电费补偿款	4,858,525.74	其他应收债权转让	是	否
合计	--	4,858,525.74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其他应收款部分债权转让情况的说明。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债权转让款	846,398,664.38	1 年以内	36.26%	
第二名	关联公司往来	207,849,451.03	1 年以内	8.91%	
第三名	关联公司往来	125,546,785.61	1 年以内	5.38%	
第四名	关联公司往来	121,304,568.21	1 年以内	5.20%	
第五名	关联公司往来	104,958,049.97	1 年以内	4.50%	

合计	--	1,406,057,519.20	--	60.25%	
----	----	------------------	----	--------	--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58,129,334.59		3,558,129,334.59	3,383,131,399.39		3,383,131,399.3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0,539,189.45		100,539,189.45	86,862,319.63		86,862,319.63
合计	3,658,668,524.04		3,658,668,524.04	3,469,993,719.02		3,469,993,719.0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广东欧易美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广东爱迪贝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154,000,000.00					154,000,000.00	
易事特南京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易事特新能源拉萨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易事特新能源	50,150,000.00					50,150,000.00	

(昆山)有限公司							
香港智慧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788,627.28					788,627.28	
易事特新能源合肥有限公司	24,850,000.00					24,850,000.00	
商洛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5,000,000.00					155,000,000.00	
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北京易事特电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宁夏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405,732,000.00					405,732,000.00	
东台中电易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肥城市君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72,000,000.00					172,000,000.00	
清河易事特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99,000.00					99,000.00	
赤峰朗易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8,330,027.00					78,330,027.00	
陕西速能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68,400.00					2,168,400.00	
神木县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175,000,000.00	
哈密市易事特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哈密柳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0.00	
广州易事特新	1,000,000.00					1,000,000.00	

能源有限公司							
康保易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连云港市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01,290,000.00					101,290,000.00	
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7,729,408.36					67,729,408.36	
连云港市易事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东台市中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55,170,000.00					355,170,000.00	
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2,476,000.00					52,476,000.00	
河北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77,751,405.11					77,751,405.11	
易事特新能源阜阳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无锡易事通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连云港欣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淮安铭泰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茌平县鑫佳源光伏农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嘉峪关荣晟新	145,000,000.00					145,000,000.00	

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						
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司	55,193,996.00					55,193,996.00	
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1,787,935.20				23,787,935.20	
济宁炫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0,118,412.29					20,118,412.29	
临泽县天恒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0,006,810.00					30,006,810.00	
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5,000,000.00					105,000,000.00	
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24,000,000.00					224,000,000.00	
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325,000,000.00					325,000,000.00	
易事特集团(萍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乡) 有限公司	0							
易事特(滁州)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49,277,313.35						49,277,313.35	
临沂华明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易事特集团(盐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易事特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扬州易事特新能源汽车充电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新能易事特(扬州)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易事特新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吉安中能易电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合计	3,383,131,399.39	175,097,935.20	100,000.00				3,558,129,334.5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山东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	1,645,664.51			-61,880.19							1,583,784.32	

公司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67,485,418.64	2,365,973.50		3,970,439.40						73,821,831.54	
披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6,088,937.12			6,335.89						16,095,273.01	
东莞南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383,550.54			-65,896.84						1,317,653.70	
易匠智能技术(广东)有限公司	258,748.82			-258,748.82						0.00	
湖南宏福鑫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820,000.00		4,900,646.88						7,720,646.88	
小计	86,862,319.63	5,185,973.50		8,490,896.32						100,539,189.45	
合计	86,862,319.63	5,185,973.50		8,490,896.32						100,539,189.45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41,382,960.80	686,890,313.74	1,204,264,263.51	913,857,793.92
其他业务	4,620,038.46	2,152,310.06	3,815,619.61	2,205,845.73
合计	946,002,999.26	689,042,623.80	1,208,079,883.12	916,063,639.6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

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742,808,704.26 元，其中，1,224,785,214.25 元预计将于 2020 年度确认收入，384,149,851.54 元预计将于 2021 年度确认收入，133,873,638.47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490,896.32	2,367,085.6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907.28	99,714.67
合计	8,486,989.04	2,466,800.33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102,862.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02,248.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761,075.17	
减：所得税影响额	750,939.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21,154.45	
合计	4,271,941.7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6%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8%	0.08	0.0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 三、其他相关文件。

以上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佳

2021 年 6 月 25 日